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試務作業暨系統操作說明



110年4月





簡報大綱

壹、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科組、名額	4
貳、招生重要日程	5
參、招生資訊-簡章查詢與下載	6
肆、國中學校協助事項	7
伍、報名作業	8
陸、成績採計與計算	18
柒、分發比序原則	25
捌、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29
玖、分發方式	31
拾、報到及放棄	34
拾壹、報名表件填寫範例	35
拾貳、系統操作說明	41
一、集體報名系統	42
二、國中學校查詢系統	84
三、免試生查詢系統	92
四、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96

110學年度試務作業重要事項 - 簡章修正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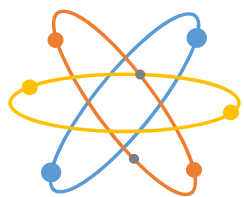
- Ⓢ 依教育部110年2月20日臺教技(一)字第1100016976號函，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蘭陽技術學院餐旅管理科」(志願代碼:41401)一般生招生名額修正為 0 名。



壹、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科組、名額



42所招生學校



187個科（組）



15,248個招生名額

（一般生12,773、大陸長期探親子女153、特種生2,322）

※ 特種生：原住民生、身障生、政府派外人員子女、境外科技人才子女、蒙藏生、僑生、退伍軍人。
（依簡章公告為準）



貳、招生重要日程

項次	日期	項目
1	110年1月15日(五)起	簡章、報名表公告暨下載
2	五專優免集體報名網站【練習版】開放 110年4月16日(五)10:00起 5月11日(二)17:00止	國中集體報名練習版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u5/
3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 110年5月17日(一)10:00起 5月21日(五)12:00止	報名資料請於110年5月21日(星期五)前寄至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收 國中集體報名及個別網路報名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u5/
4	個別網路報名： 110年5月17日(一)10:00起 5月21日(五)15:00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5	110年5月24日(一)10:00起 6月1日(二)17:00止	免試生志願選填系統操作練習 操作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u5/
6	110年6月1日(二)10:00起 6月2日(三)12:00止	開放免試生查詢成績及級距(不含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及志願序積分) 受理免試生成績複查
7	110年6月3日(四)10:00起 6月8日(二)17:00止	開放免試生志願選填登記 免試生志願選填登記系統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u5/
8	110年6月4日(五)15:00起	開放免試生查詢成績及級距(含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但不含志願序積分)
9	110年6月10日(四)9:00起	網路錄取公告及分發結果查詢 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u5/
10	110年6月15日(二)15:00止	錄取報到及放棄錄取截止 (招生學校聯絡資訊請參閱簡章)



參、招生資訊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報名資訊及下載招生簡章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網站
<https://www.jctv.ntut.edu.tw/u5/>

◆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簡章資料查詢系統
<https://ent06.jctv.ntut.edu.tw/enter5URuleReport>

110學年度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國中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本簡章內容採用PDF檔案格式，須先安裝Acrobat Reader後，方可閱覽。

【簡章下載】 *自110.1.15(五)起提供下載*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簡章 下載次數：988 **招生簡章**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學校簡章資料查詢系統 下載次數：988

【簡章附表下載】 *自110.1.15(五)起提供下載*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報名表 (一般生：請以白色紙張列印) 【Pdf檔】 【Word檔】 / 填寫範例 (一般生) 下載次數：174 **報名表**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報名表 (特種生：請以黃色紙張列印) 【Pdf檔】 【Word檔】 / 填寫範例 (特種生) 下載次數：51

附表一：成績複查申請表 【Pdf檔】 【Word檔】

附表二：分發結果複查申請表 【Pdf檔】 【Word檔】

附表三：錄取報到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Pdf檔】 【Word檔】

簡章查詢與下載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簡章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系統由系統維護組提供每日17:30-17:35，僅供簡章查詢使用，查詢時間由本系統管理員維護，請使用Chrome瀏覽器於IE10以上，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768。

招生科(組)名稱		學校簡介		科(組)簡介										
校名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學校代碼	114	聯絡電話	02-23226050、6048、6049、6050									
校址	100026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321號	傳真	02-23226054											
志願代碼	科別	有探計會考成績	一般生	大陸長期保籍子女	原住民族生	身障生	海外人員子女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雙語生	僑生	退伍軍人			
11401	會計與資訊科學系	是	40	0	0	0	0	0	0	0	0	0	0	
11402	財務金融系	是	40	0	0	0	0	0	0	0	0	0		
11403	財政稅務系	是	40	0	2	0	0	0	0	0	0	0		
11404	國際貿易系	是	40	0	0	0	0	0	0	0	0	0		
11405	企業管理系	是	40	0	0	0	0	0	0	0	0	0		
11406	資訊管理系	是	40	0	0	0	0	0	0	0	0	0		
11407	應用外語系	是	40	0	0	0	0	0	0	0	0	0		
合計			280	0	2	0	0	0	0	0	0	0		

1.報到日期：110年4月15日(星期二)
 2.報到時間：09:00~11:00
 3.報到地點：行政大樓3樓教務處
 4.報到方式：現場報到
 5.報到方式：現場報到
 6.報到方式：現場報到
 7.報到方式：現場報到
 8.報到方式：現場報到

(1)畢業證書正本(報到時無法繳交者，請務必於4月26日前將正本郵寄至本校)或繳驗切結

肆、國中學校協助事項

- ✔ 列印「110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並蓋學校戳章。
- ✔ 認定超額比序項目「競賽」及「服務學習」（含校外服務時數）積分。
- ✔ 確認報名表「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是否皆已簽章。
- ✔ 具弱勢身分學生須檢附身分證明文件，請檢查證件是否在有效期內。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身分者)
- ✔ 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資料檔上傳至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集體報名系統。
- ✔ 列印繳款通知單並完成繳費，繳費證明文件影印隨報名資料寄送本會。

提醒：免試生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入出境證)，請填寫報考國中教育會考時所填寫之證號

提醒：108、109學年度全國學生表演藝術類競賽(鄉土歌謠、音樂、創意戲劇、舞蹈)
決賽參賽資格證明書-團體賽，視同競賽成績優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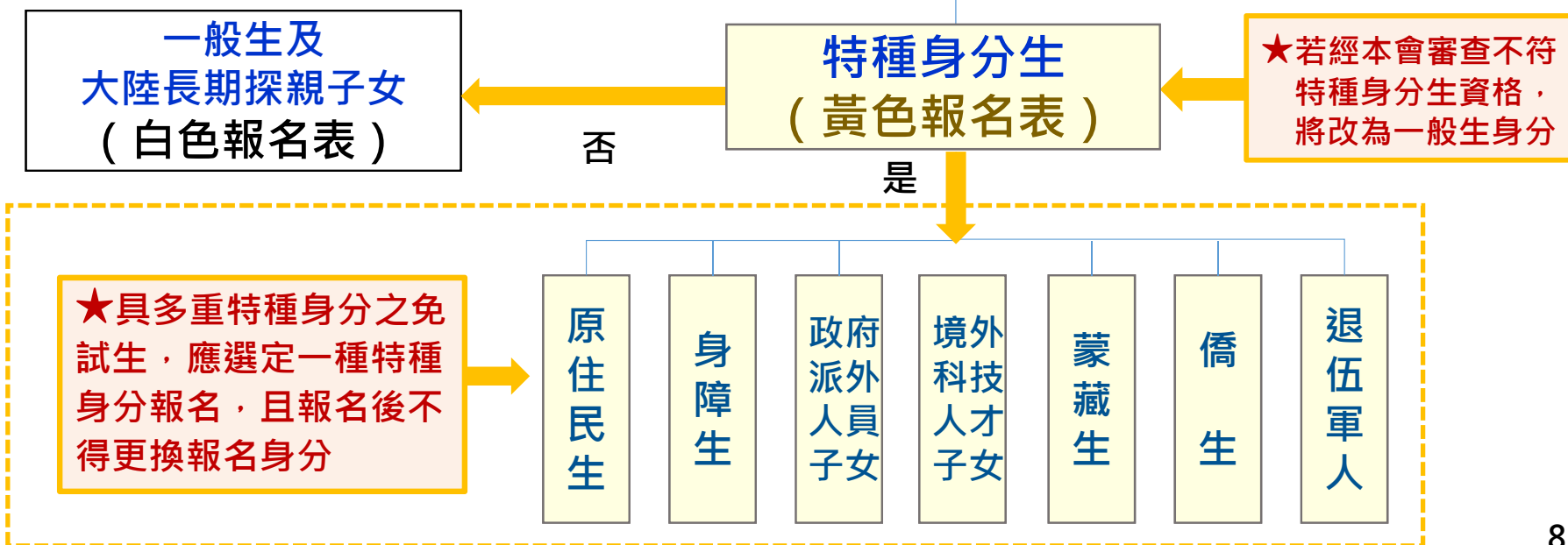
伍、報名作業 - 報名資格(1/10)

- 國中應屆畢業生應以參加原就讀國中集體報名為原則

報名資格



報名身分



伍、報名作業 -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報名資格(2/10)



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居留符合「大陸地區人民進入臺灣地區許可辦法」第24條規定，且具有就讀五專學校需求者，可以「大陸長期探親子女」身分報名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報名須檢附下列資格審查文件，並以「國中集體報名」或「個別網路報名」方式報名

- 1) 一般生報名表 (並在大陸長期探親子女欄位勾選)
- 2) 免試生居留證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 3) 來臺未滿1年者須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指定醫院出具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或來臺超過1年
以上之免試生，提出臺灣地區就讀學校期間之體檢合格證明
- 4) 學歷證明文件及就學成績單
- 5) 免試生之父或母之臺灣地區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或居留證影印本
- 6) 國中學校出具「110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站查詢健檢指定醫院名單

<https://www.cdc.gov.tw/Category/MPage/NUbynnEb1y3sP6gVFFhDSg>

伍、報名作業 - 報名方式(3/10)



報名資格

國中應屆畢業生

非應屆畢業生、同等學力



網路
報名

國中集體報名

110/5/17 (一) 10:00至
110/5/21 (五) 12:00止

個別網路報名

110/5/17 (一) 10:00至
110/5/21 (五) 15:00止



報名
文件

- 由就讀國中出具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專用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 免出具學歷證明文件
(除大陸長期探親子女須檢附外)

- 出具國中畢業證書或學力證明文件
- 向原就讀國中申請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專用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 自備積分採計項目證明文件
(非應屆畢業生各項積分採計
就讀國中期間)

• 免試生僅得就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或個別網路報名擇一辦理

伍、報名作業 - 報名方式(4/10)

Step 1 登入報名系統

Step 2 上傳報名資料

Step 3 彙整及列印報名資料

Step 4 寄出

集體報名

110年5月17日 (一)
10:00起至

110年5月21日 (五)
12:00止

完成學生報名資料上傳

報名郵寄地址：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報名資料上傳網址

◆ 國中集體報名系統

<https://www.jctv.ntut.edu.tw/u5/>

彙整報名表與報名系統列印之表單

- 表一、報名人數統計表
(含黏貼繳費證明文件影印本)
- 表二、集體報名繳費清單
- 表三、集體免收報名費名冊(選繳)
- 表四、報名學生名冊
- 表五、報名學生超額比序項目
積分列表
- 表六、報名資料袋封面



郵寄

110/5/21前
郵戳為憑

以國內快捷郵件
或限時掛號
郵戳為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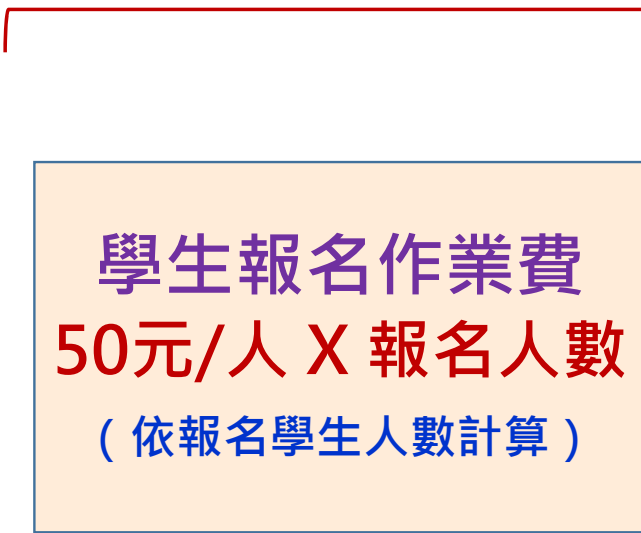


伍、報名作業 - 報名費繳交說明(5/10)

各繳費身分報名費



國中學校自留作業費



應繳報名費



-

=



國中學校老師於集體報名系統上傳報名資料後，可於系統下載「報名資料檢核表」，確認報名人數及繳費金額後，再點選報名資料確認。



伍、報名作業 - 集體報名應繳報名資料(6/10)

完成學生報名檔案上傳國中集體報名系統，列印報名表件

表一、報名人數統計表(繳費證明文件影印本黏貼於此表)

表二、集體報名繳費清單

表三、集體免收報名費名冊(選繳)

表四、報名學生名冊

表五、報名學生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列表

表六、報名資料袋封面





伍、報名作業 - 集體報名應繳報名資料(7/10)

學生報名表件彙整順序

Step 1 依集體報名系統列印之「報名學生名冊」
順序排序學生報名表

Step 2 先排序「特種生」報名表 **黃色報名表** 在前
再排序「一般生」報名表 **白色報名表**



Step 3 由集體報名系統列印出之「報名資料袋封面」做為封面





伍、報名作業 - 集體報名應繳報名資料(8/10)

寄出報名表前檢查項目

- ✓ 報名身分類別 (一般生及大陸長期探親子女 白色報名表、
特種生 黃色報名表)
- ✓ 免試生基本資料如**准考證號碼**、**地址及電話**等是否書寫完整、清楚
- ✓ 黏貼身分證正面影印本  尚未取得身分證者，可用健保IC卡正面影本或戶口名簿影本代替
- ✓ 國中學校出具「110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蓋妥學校戳章**
- ✓ 確認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皆已簽章
- ✓ 具弱勢身分之免試生，是否已檢附身分證明文件 (**留意文件有效期限**)
- ✓ 免試生報名之各項證明資料，是否皆已檢附並黏貼



伍、報名作業 - 集體報名提醒注意事項(9/10)

非常
重要

- 1)身分證明文件未於報名時一併提出或證明文件已過時效。
- 2)110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未加蓋國中證明戳章。
- 3)未填寫110年度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號碼或填寫錯誤。
- 4)學校上傳報名資料電子檔與書面資料不符。
- 5)報名表錯誤 (特種生未使用特種身分生專用報名表或使用北、中、南三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報名表) 。





伍、報名作業 - 集體報名確認報名進度(10/10)

確認報名手續

- ◆ 本會訂於110年5月25日(二)12:00起至5月27日(四)17:00前，
開放查詢是否完成報名手續，以確認各國中學校報名收件狀況。
- ◆ 報名進度查詢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u5/>
- ◆ 如報名資料已寄送3-5日後，經查詢系統顯示為「未完成報名手續」，請速電本會（02-2772-5333）。



陸、成績採計與計算(1/6)



積分採計項目		積分上限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
志願序 (1~30)		26	每五志願順序為一級別：第1-第5志願：26分、第6-第10志願：25分、第11-第15志願：24分、第16-第20志願：23分、第21-第25志願：22分、第26-第30志願：21分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7	簡章“國際、全國、區域及縣市”競賽項目：7-1分(同學年度同項競賽擇優1次採計) 採計期限：國中就學期間至110.5.14(含)前為限。 1.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一學期得2分，同一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2分採計。 2.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1小時得0.25分。
	服務學習	15	
技藝優良		3	採計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90分以上：3分、80分以上未滿90分：2.5分、70分以上未滿80分：1.5分、60分以上未滿70分：1分，其成績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10.5.14(含)前為限。
弱勢身分		3	低收入戶：3分；中低收入戶、支領失業給付、特殊境遇家庭：1.5分(符合一項即可)
均衡學習		21	三領域學習: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綜合：7分/領域(五學期平均成績及格)
國中教育會考		32	國文、數學、英語、自然、社會：A ⁺⁺ 、A ⁺ 、A、B ⁺⁺ 、B ⁺ 、B、C 6.4分、6分、5分、4分、3分、2分、1分
寫作測驗		1	寫作測驗分六級分：6級分、5級分、4級分、3級分、2級分、1級分 1分、0.8分、0.6分、0.4分、0.2分、0.1分
總積分【上限】		101	會考科目違規每扣1點，則扣該科積分0.15分，至該科積分零分為止。



陸、成績採計與計算 - 志願序(2/6)

- 免試生可依志向網路選填30個校科（組）志願，每5志願順序為一級別共6級別，積分核分準則如下：

級 別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第4級	第5級	第6級
志願 順序	1~5	6~10	11~15	16~20	21~25	26~30
積分	26	25	24	23	22	21





陸、成績採計與計算－多元學習表現(3/6)

多元學習表現 積分上限為15分，分項目為二大項

競賽

服務學習

● 競賽(上限7分)

- 競賽得獎應於國中在學期間且至110年5月14日(星期五)(含)前取得為限。
- 國際性及全國性競賽項目以簡章所列項目為限。
- 區域及縣(市)競賽以縣市政府主辦為限，獲獎證明落款人：縣市為縣市長；直轄市為市長或其所屬之一級機關首長。

● 服務學習(上限15分)

- 學校服務表現：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一學期得2分。
同一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2分採計。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 校外服務學習時數：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1小時得0.25分。
- 相關服務學習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10年5月14日(星期五)(含)前取得為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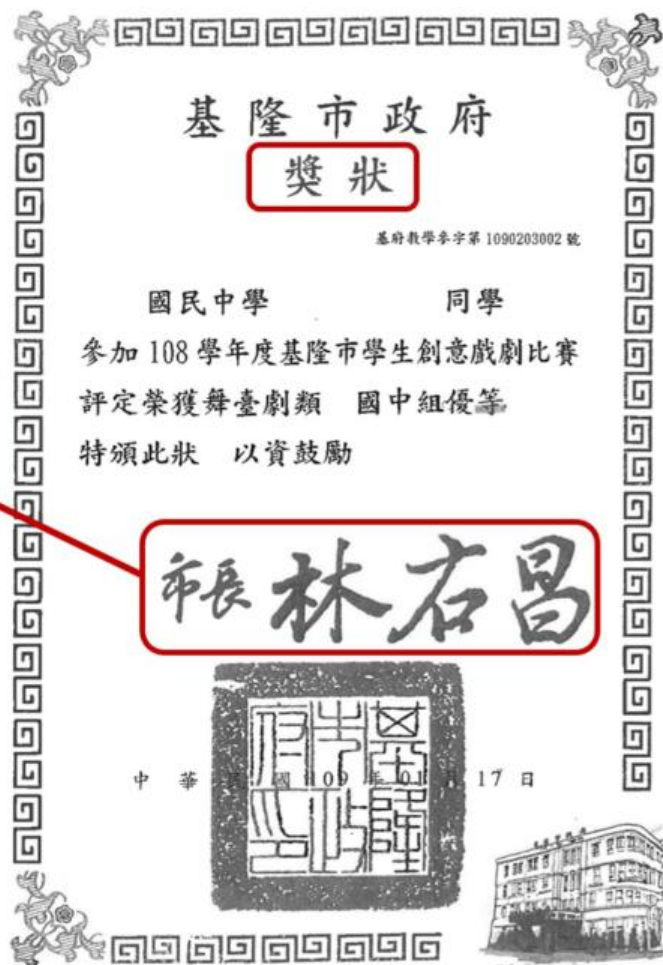
陸、成績採計與計算 – 多元學習表現(4/6)

分項目	積分採計原則							
競 賽	國內競賽				區域及縣市競賽			1.同學年度同項競賽擇優1次採計。 2.參賽者4人以上為團體。團體賽依個人賽積分折半計算。 3.區域及縣市競賽以縣市政府主辦者為限，獲獎證明之落款人在縣市須為縣市長，在直轄市須為市長或其所屬一級機關首長。 4.競賽採計範圍以國中就學期間至110年5月14日(含)前取得為限。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六名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6分	5分	4分	3分	3分	2分	1分	
	國際科技展覽及國際運動會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7分		6分		5分			
服務學習	學校服務表現	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一學期得2分，每學期至多2分					採計至110年5月14日(含)前取得。	
	服務學習時數	參加校內或校外(須服務證明)志工或社區服務，累積1小時得0.25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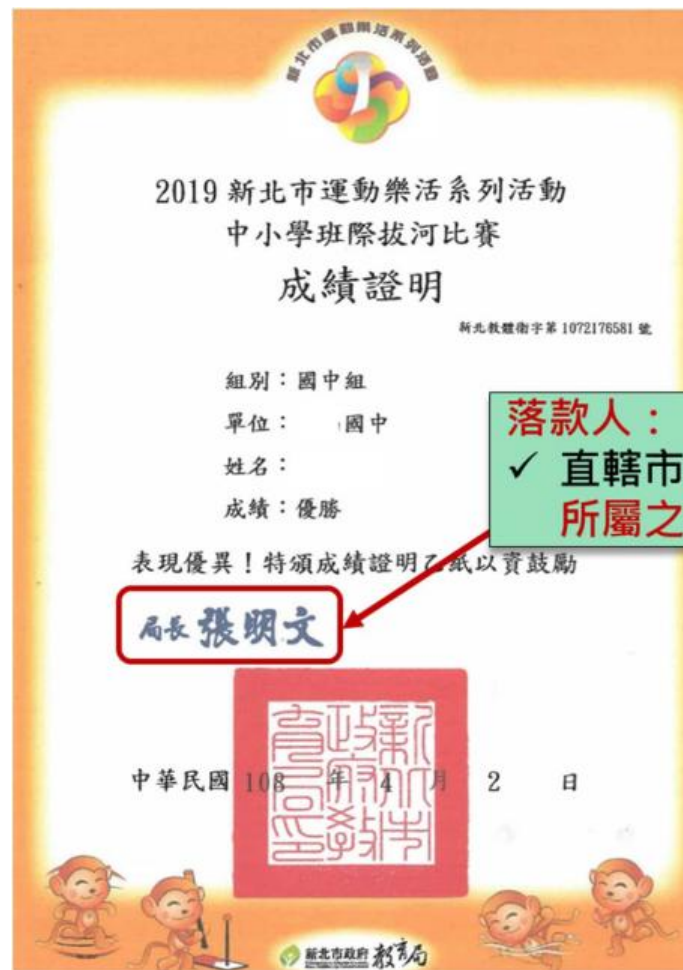


競賽 (獎狀範例)

- 區域及縣 (市) 競賽以縣市政府主辦者為限
 獲獎證明落款人：縣市為縣市長；直轄市為市長或其所屬之一級機關首長。



落款人：
 ✓ 縣市為縣市長



落款人：
 ✓ 直轄市為市長或其
 所屬之一級機關首長



陸、成績採計與計算 - 其他主項目(5/6)

- **技藝優良(上限3分)** 【其成績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10年5月14日(星期五)(含)前取得為限】

90分以上	80~89分	70~79分	60~69分
3	2.5	1.5	1

- **弱勢身分(上限3分)**

- 報名時具**低收入戶3分**、**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及**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身分者採計1.5分**，若免試生同時具備2種以上資格者僅得**擇一**計分。

- **均衡學習(上限21分)**

- 採計**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綜合活動**三大學習領域，**七年級上、下學期**、**八年級上、下學期**及**九年級上學期**等五學期平均成績。

3項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 皆達60分以上	2項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 皆達60分以上	1項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 皆達60分以上
21	14	7



- 資賦優異縮短修業年限學生以其實際就讀學期數進行平均成績計算。
- 免試生繳交之積分證明文件中，科目名稱與採計學習領域名稱不同者，不予採計。



陸、成績採計與計算 - 國中教育會考(6/6)

● 國中教育會考(上限32分)

➢ 分項目為「國文」、「英語」、「數學」、「自然」及「社會」

- ✓ A 「精熟」科目 A++ 每科得6.4分、A+ 每科得6分、A 每科得5分
- ✓ B 「基礎」科目 B++ 每科得4分、B+ 每科得3分、B 每科得2分
- ✓ C 「待加強」科目 每科得1分

➢ 若違反國中教育會考試場規則，該各科目依違規情節不予列計等級或扣點，而該科目積分則不予計分或每扣一點扣該科目積分0.15分，扣至該科目0分為止。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採計以110年度取得之成績為準。

● 寫作測驗(上限1分)

6級分	5級分	4級分	3級分	2級分	1級分
1	0.8	0.6	0.4	0.2	0.1

柒、分發比序原則(1/4)

(範例)
 信義國民中學
 陳同學優先
 免試入學報名
 之積分證明單

110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年3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單項積分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2020年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電腦科學科)3等獎(國際性競賽) 109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國中組)書法類優等(全國競賽) 新北市109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團體B組)弦樂合奏特優(區域及縣市競賽)	7	15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u>3</u>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累計滿 <u>27</u> 小時	12.75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 <u>85</u> 分		2.5	2.5
弱勢身分	具 <u>低收入戶子女</u> 身分		3	3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5學期平均成績 <u>90</u> 分 藝術與人文5學期平均成績 <u>88</u> 分 綜合活動5學期平均成績 <u>75</u> 分		21	21
合計				41.5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柒、分發比序原則(2/4)

免試生超額比序總積分計算範例

陳同學國中教育會考成績與採計積分表

科目名稱	國文	數學	英語	自然	社會	寫作
級分(標示)	精熟(A ⁺)	精熟(B ⁺)	基礎(B)	精熟(A)	基礎(B ⁺)	4
違紀扣點	0	0	0	0	0	
採計積分 (扣點後積分)	6	3	2	5	3	0.6

註1：志願序積分係以級別方式計算，並於免試生完成選填登記志願後，納入超額比序總積分之主項目採計。

註2：陳同學未持有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加分比率以10%計算。

陳同學以第2志願選填登記○○科技大學○○科(組)之超額比序項目積分採計表

主項目名稱	志願序	多元學習表現		技藝優良	弱勢身分	均衡學習	國中教育會考						超額比序總積分
		競賽	服務學習				國文	數學	英語	自然	社會	寫作測驗	
分項目名稱	-	競賽	服務學習	-	-	-	國文	數學	英語	自然	社會	寫作測驗	
分項目積分	26	7	12.75	2.5	3	21	6	3	2	5	3	0.6	
一般生主項目積分	26	15		2.5	3	21	19.6						87.1 (註1)
特種身分生主項目積分	28.60	16.50		2.75	3.30	23.10	21.56						95.81 (註2)



柒、分發比序原則(3/4)

陳同學選填登記○○科技大學○○科(組)之一般生同分比序項目積分順序採計表

比序順序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同分比序項目	均衡學習	技藝優良	志願序	弱勢身分	多元表現	會考+寫作測驗	服務學習	競賽	國文	數學	英語	自然	社會	寫作測驗
比序積分與級分	一般生同分比序項目積分								三等級四標示					級分
	21	2.5	26	3	15	19.6	12.75	7	A ⁺	B ⁺	B	A	B ⁺	4級分

陳同學選填登記○○科技大學○○科(組)特種身分生之同分比序項目積分順序採計表

比序順序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同分比序項目	均衡學習	技藝優良	志願序	弱勢身分	多元表現	會考+寫作測驗	服務學習	競賽	國文	數學	英語	自然	社會	寫作測驗
特種身分生加分(加10%)	特種身分生同分比序項目積分								三等級四標示					級分
	23.10	2.75	28.60	3.30	16.50	21.56	14.03	7.70	A ⁺	B ⁺	B	A	B ⁺	4級分
註：陳同學未持有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加分比率以10%計算。														

柒、分發順位排定原則 - 同分比序項目順序(4/4)

超額比序 總積分	均衡 學習	技藝 優良	志願序	弱勢 身分	多元學習 表現	會考 + 寫作	服務 學習
	Step 01	Step 02	Step 03	Step 04	Step 05	Step 06	Step 07
101 ~ 21	21、14、 7、0	3、2.5、 1.5、1、0	26 ~ 21	3、1.5、0	15 ~ 0	33 ~ 0	15 ~ 0 (級距0.25)
	競賽	國文	數學	英語	自然	社會	寫作 測驗
	Step 08	Step 09	Step 10	Step 11	Step 12	Step 13	Step 14
	7、6、5、 4、3、2、 1、0	A++>A+> A>B++> B+>B> C>缺考	A++>A+> A>B++> B+>B> C>缺考	A++>A+> A>B++> B+>B> C>缺考	A++>A+> A>B++> B+>B> C>缺考	A++>A+> A>B++> B+>B> C>缺考	6>5>4> 3>2>1> 缺考

※分發順位排定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其中總績分為超額比序總績分，同分比序相同者，分發順位相同。

※積分採計 **無論是否採計會考成績，於同分比序項目皆為一致標準，且均包含會考科目之比序。**

- ◆ **護理科、護理助產科及國立招生學校之各科組，總積分計算項目須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 ◆ **非護理科及護理助產科之私立招生學校各科組，總積分計算項目由各校自行決定是否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捌、網路選填登記志願(1/2)



110年6月3日(四)10:00起至110年6月8日(二)17:00止

- 本招生一律採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於110年6月3日(四)10:00起至110年6月8日(二)17:00止開放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 本招生為全國一區，免試生可就招生學校各科（組）選填登記志願，最多以30個為限。
- 110年5月24日(一)10:00起至110年6月1日(二)17:00止提供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練習版**，供免試生事先熟悉操作介面流程或試填志願順序，所選填的志願無法做為分發依據。
- 免試生於網路選填登記志願規定期間內，至本委員會網站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輸入「**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出生年月日**」及自行設定之「**通行碼**」後，即可登入系統進行選填登記志願。
- 本委員會網站置放「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操作手冊」供免試生下載參考使用。

捌、網路選填登記志願(2/2)



免試生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

- 同一時間同一帳號僅允許一人上網選填登記志願。
- 超過20分鐘未有操作動作者，系統將會自動登出。
- 免試生必須看到「**您已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訊息並產生「**志願表**」才算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 免試生於網路選填登記志願前，若欲登入本委員會各項系統(如資格審查系統、個人成績查詢系統)，即可登入查詢使用。



玖、分發方式(1/3)

依照免試生分發順位之順序，再按免試生選填登記之志願順序進行統一分發。

■**一般生**：各校一般生科（組）名額，依一般生分發順位之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惟大陸長期探親子女為依選填之志願順序，達該科（組）一般生之最低錄取標準者，依其分發順位順序僅限於該科組之「大陸長期探親子女」招生名額下分發。

■**特種身分生**：依選填之校科（組）之志願順序，先以一般生身分與其他一般生依一般生分發順位之順序，分發於該校科（組）之一般生名額，至額滿為止；未以一般生身分獲分發錄取者，但若該校科（組）有該類特種身分生外加名額，再以特種生身分及依其特種身分生分發順位之順序，分發於該類特種身分生之外加名額，至額滿為止。

玖、分發方式(2/3)

■當分發順位相同時且招生名額不足分配時，以下列方式增額錄取：

- ✓增額人數以不超過該校科(組)招生名額之5%為原則；惟如增額人數逾該校科(組)之招生名額5%，增額部分依免試生選填之志願序，於招生名額5%以內依序錄取。
- ✓如經上述適當之處理後仍有超額情形，以增加名額錄取。
- ✓增額錄取之名額，報請教育部核准。



玖、分發方式 - 增額錄取釋例(3/3)

➤ 當分發順位相同，且招生名額不足分配時之釋例說明：

例一、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智慧自動化工程科：招生名額24名

【最低錄取標準：18（分發順位）】

免試生	1~2 3名	甲	乙	丙	丁
分發順位		18	18	18	18
志願序		1	1	2	3

5%

增額： $24 * 5\% = 1.2$ （名），1.2名無條件進位為增額2名，假設免試生分發順位皆為第18者有4位，依志願序順序，1位為招生名額內，另2位為增額錄取，故增額錄取2名。

例二、同範例一，【最低錄取標準：18（分發順位）】

免試生	1~2 3名	甲	乙	丙	丁	辰
分發順位		18	18	18	18	18
志願序		1	1	1	1	2

5%

增額條件同上，假設免試生分發順位皆為第18者有5位，依志願序順序，1位為招生名額內，另3位為增額錄取；雖增額錄取超過5%，但因均為同一志願序，故皆為增額錄取。

拾、報到及放棄



報到

依所錄取招生學校之報到規定辦理報到手續，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者，取消錄取資格，錄取生不得異議。錄取生請務必詳閱所錄取招生學校「錄取生報到相關資訊」之規定，或向所錄取學校查詢。

放棄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應填寫「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報到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110年6月15日（星期二）15:00前傳真並同時以電話確認後，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至錄取學校辦理。

未放棄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違者取消其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資格。

拾壹、報名表件填寫範例

110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年3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單項積分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2020年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電腦科學科）3等獎（國際性競賽） 109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國中組）書法類優等（全國競賽） 新北市109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團體B組）弦樂合奏特優（區域及縣市競賽）	7	15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3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累計滿 27 小時	12.75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 85 分	2.5	2.5	
弱勢身分	具 低收入戶子女 身分	3	3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5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與人文5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5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21	21	
合計				4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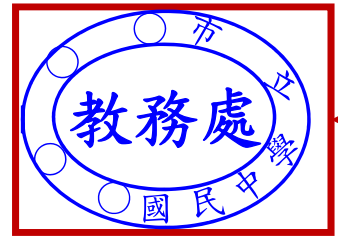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注意事項

競賽項目請填寫完整競賽年度、名稱、名次，檢附得獎證明（獎狀）影本以利查核。

※提醒：若團體賽制為雙人或三人比賽，請註明

具弱勢身分者，須檢附有限期間之身分證明文件，浮貼於報名表，以利審查及辦理報名費減免。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務必蓋學校戳章



一般生報名表範例 (白色)

110 學年度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報名表 一般生

※國中報名序號 (免試生請勿填寫) ※免試編號 〈請勿填寫〉

姓名 **胡凱妹** 性別 男 女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 (僅限大陸長期探親子女勾選, 並填寫居留證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編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8 8**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 (僅具居留證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95 年 3 月 2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應屆畢業生: 9 年 2 班 非應屆畢業生 同等學力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市內電話 **(02)2725182** 行動電話 **0900-888-999**

已報考 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 → 准考證號碼 **1 2 3 4 5 6 7 8 9** 未報考 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浮貼證明文件	國中學校證明單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競賽得獎證明或獎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	15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5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弱勢身分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1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 若證明文件係由免試生自行提供, 請勾選「浮貼證明文件」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本表背面「積分證明單浮貼處」, 若免試生就讀國中提供加蓋學校戳章的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則請勾選「國中學校證明單」並將證明單黏於報名表後。
- 免試生僅需自行提供就讀國中出具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中未出具之積分項目證明文件。
- ※欄位由國中報名學校或招生委員會填寫, 其餘欄位請免試生親自正楷詳實填寫。
-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 已詳閱簡章第 6 頁有關本會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定, 並同意本委員會進行個人資料蒐集、處理與利用, 特此聲明。
-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 已詳閱檢閱國中提供之「110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內各項積分登載正確, 及所檢附之國中學校積分證明單及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簡章所列規定。
-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 已詳閱簡章第 16 頁有關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相關規定, 同意遵守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 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

免試生 **胡凱妹** 家長(監護人) **胡大昌**

委員會填寫

勾選是否報考110國中教育會考
並填寫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號碼

已報考110年國中教育會考 → 准考證號碼
未報考110年國中教育會考

請將學生「110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中, 已審核確認後之項目勾選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浮貼證明文件	國中學校證明單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競賽得獎證明或獎狀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弱勢身分	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勾選黏貼在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中之證明文件

請報名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簽章

委員會填寫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
✓已詳實檢閱國中提供之「110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內各項積分登載正確, 及所檢附之國中學校積分證明單及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簡章所列規定。

✓已詳閱簡章有關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相關規定, 同意遵守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 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

一般生報名表範例 (白色)

弱勢身分別限擇一勾選

**(1) 浮貼繳費證明影本
國中集體報名免貼**

**(4)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正本審核確認後，加蓋
學校章戳浮貼於此**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隨報名表附上下列文件共 4 件：

-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 (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由學校統一繳納)
-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 (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免繳)
- 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 (擇一繳附)
- 110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相關證明文件及影印本
- 其他
- 其他

註：免試生報名之各項證明資料請影印浮貼於本黏貼表規定處，若項目不敷使用請自行註明並向下黏貼。

(1)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	浮.....貼.....處
浮貼繳費證明影印本	
(2)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	浮.....貼.....處
浮貼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影印本	
(3)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單	浮.....貼.....處
浮貼免繳或減繳證明影印本	
(4) 110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浮.....貼.....處
浮貼國中學校出具之積分證明正本	
(5)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相關證明文件及影印本	浮.....貼.....處
(6) 其他	浮.....貼.....處
(7) 其他	浮.....貼.....處

**(2) 浮貼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影本
國中集體報名免貼畢業證書影本**

(3) 浮貼「弱勢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6) (7) 競賽證明文件影本

特種身分生報名表範例 (黃色)

特種身分生限擇一勾選

勾選是否報考110國中教育會考
並填寫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號碼

已報考110年國中教育會考 → 准考證號碼
 未報考110年國中教育會考


請將學生「110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中，已審核確認後之項目勾選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浮貼證明文件	國中學校證明單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競賽得獎證明或獎狀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弱勢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均衡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勾選黏貼在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中之證明文件

請報名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簽章

110 學年度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報名表 特種身分生

※國中報名序號		※免試編號	
<small>(免試生請勿填寫)</small>		<small>(請勿填寫)</small>	
報名身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原住民(未持有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身障生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派外人員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small>(限擇一勾選)</small>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持有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蒙藏生 <input type="checkbox"/> 僑生 <input type="checkbox"/> 退伍軍人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出生年月日	民國 95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臺北 縣市 信義 國中
就讀國中	學校代碼 3 2 3 5 0 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應屆畢業生：9年1班 <input type="checkbox"/> 非應屆畢業生 <input type="checkbox"/> 同等學力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一段1號	市內電話	(02)2725333
		行動電話	0900-111-33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報考110年國中教育會考 → 准考證號碼 2 3 4 5 6 7 8 9 0 <input type="checkbox"/> 未報考110年國中教育會考		※此欄由招生委員會填寫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浮貼證明文件	國中學校證明單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競賽得獎證明或獎狀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弱勢身分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input type="checkbox"/>
積分	核實積分	初核	複核
7	15		
15			
3			
3			
21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證明文件類別請務必勾選，若證明文件係由免試生自行提供，請勾選「浮貼證明文件」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本表背面「積分證明單浮貼處」，若免試生就讀國中提供加蓋學校戳章的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則請勾選「國中學校證明單」並將證明單釘於報名表後。 2. 免試生僅需自行提供就讀國中出具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中未出具之積分項目證明文件。 3. 本欄位由國中報名學校或招生委員會填寫，其餘欄位請免試生親自正確詳實填寫。 4.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第6頁有關本會對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條款，並同意本委員會進行向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索取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並進行後續處理。 5.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中提供之「110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內各項積分登載正確，及所檢附之國中學校積分證明單及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簡章所列規定。 6.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第16頁有關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相關規定，同意遵守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大同

委員會填寫

委員會填寫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

✓已詳實檢閱國中提供之「110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內各項積分登載正確，及所檢附之國中學校積分證明單及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簡章所列規定。

✓已詳閱簡章有關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相關規定，同意遵守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



特種身分生報名表範例 (黃色)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隨報名表附上下列文件共 4 件：

-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 (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由學校統一繳納)
-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 (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免繳)
- 特種身分證明：(須檢附之身分證明文件，請參閱簡章第 159 頁說明，原住民免繳)
 - 身障生、 政府派外人員子女返國就讀、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來臺就讀、 蒙藏生、 僑生、 退伍軍人 (擇一繳附證明文件影印本)
- 低收入戶證明、 中低收入戶證明、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 (擇一繳附)
- 110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 其他
- 其他

註：免試生報名之各項證明資料請影印浮貼於本黏貼表規定處，若項目不敷使用請自行註明並向下黏貼。

(1)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
 浮貼繳費證明影印本

(2)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
 浮貼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影印本

(3) 特種身分證明影印本
 浮貼特種身分證明影印本

(4)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免繳或減繳報名費證明影印本

(5) 110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浮貼國中提供之積分證明單正本

(6) 其他
 浮貼國中提供之積分證明單正本

(7) 其他
 浮貼國中提供之積分證明單正本

特種身分生限擇一勾選

(1) 浮貼繳費證明影本
國中集體報名免貼繳費證明

(3) 浮貼特種身分證明影本
原住民免附證明文件

(5)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正本審核確認後，加蓋
學校章戳浮貼於此

(2) 浮貼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影本
國中集體報名免貼畢業證書影本

(4) 浮貼「弱勢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6) (7) 競賽證明文件影本

貼心
提醒



- Ⓜ 進入報名系統前，若需異動單位人員資料，請先至「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維護(網址：<https://sch.jctv.ntut.edu.tw/schoolinfo/login.zul>)。
- Ⓜ 如未收到本委員會寄發提醒e-mail，請至本會「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檢視貴校聯絡資訊是否正確。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

本會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請登入

報名試務單位屬性： 高中職學校 專科學校 補習班 國中學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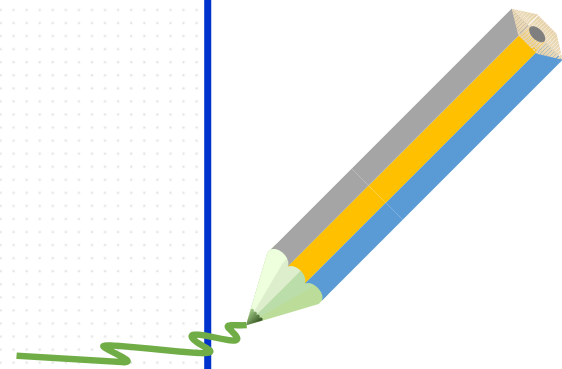
帳號

密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驗證碼 419459

若難以辨識





拾貳、系統操作說明

一

集體報名系統

二

國中學校查詢系統

三

免試生查詢系統

四

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集體報名系統

110/5/17 (一) 10:00起至 110/5/21 (五) 12:00止

1、報名國中學校資料登錄

進入集體報名系統

登入①帳號為國中學校代碼(6位數)

②密碼為國中學校自行設定之密碼，同會議報名、簡章購買系統

③驗證碼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login interface for the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集體報名系統'. The page header includes the title and the organizing body: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A notice below the header states: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 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The login form contains three input fields: '帳號' (Account), '密碼' (Password), and '驗證碼' (Verification Code). The verification code field displays '75256' and has a '重新產生驗證碼' (Refresh verification code) link below it. A '登入' (Login) button is positioned below the fields. A note at the bottom of the form reads: '* 登入帳號密碼為「與會議報名系統、簡章集體購買系統帳號密碼」相同 *'. The footer of the page provides contact information: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二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學光大樓5樓) TEL: 02-2772-5333 FAX: 02-2773-1655 E-mail: u_5@ntut.edu.tw'.

2、報名資料載入(1/12)

學生報名資料載入

Step1 :

登入國中集體報名系統，點選「報名資料載入→批次匯入」
下載「匯入學生資料檔案規格」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集體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登出

佈告欄 報名資料載入 ▾ 報名資料編修 ▾ 報名資料檢核 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 ▾ 個別網路報名學生

批次匯入
單筆新增

2、報名資料載入(2/12)

Step2 :

重要

下載①「匯入學生資料檔案規格」與②「範例檔案」(Excel檔案)核對「學校校務系統」匯出的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報名資料「欄位」及「資料格式」是否與報名系統上傳格式相同。

上傳免試生報名資料

※ 請各國中集體報名承辦老師由學校之校務系統產生載入檔案，檔案格式為 **匯入學生資料檔案規格**；若資料需修正者，請於校務系統輸出檔案上修正後再進行資料載入功能，或於報名資料編修頁面進行修正。

※ 承辦老師若需個別建立報名資料者，可下載 **範例檔案** 後輸入或修正欄位資料，並於完成後上傳，或選擇 **單筆新增** 功能進行單筆資料輸入。

※ 請特別注意，若匯入檔案之「技藝教育成績」和「服務學習時數」含小數資料，系統將採無條件捨去後取整數值登錄。

※ 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請務必填寫免試生報考國中教育會考時所填寫之證號。

※ 請務必填寫免試生在招生期間可聯絡之手機號碼，若無手機，則填寫可聯絡到之電話號碼，以備緊急聯絡及發送簡訊所需。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檔案

輸入各項成績、資料，可換算出優免之積分證明單

2、報名資料載入(3/12)

「範例檔案」(Excel檔案)

- 1 輸入擔任幹部學期數及服務時數 ➡ 服務學習積分
- 2 服務學習積分+競賽積分 ➡ 多元學習表現積分
- 3 輸入技藝教育成績 ➡ 技藝優良積分
- 4 輸入弱勢身分代碼 ➡ 弱勢身分積分
- 5 輸入均衡學習成績 ➡ 均衡學習積分
- 6 輸入是否報考110年國中教育會考及准考證號碼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N	O	P	Q	R	S
1	身分證統一證號(原學生姓名)	出生年(民國年)	出生月	出生日	年級	班級	座號	報名資格	郵遞區號	地址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特種生加	減免身分	競賽	擔任幹部	服務時數	服務學習
2	P*****	蕭○○			9	5	10	1	220607	新北市	02-*****09*****		0	0	1.5	6	28	15
3	Q*****	曾○○			9	3	25	1	220607	新北市	02-*****09*****		0	0	1.5	4	34	15
4	Q*****	王○○			9	3	14	1	220607	新北市	02-*****09*****		0	0	1.5	4	34	15
5	R*****	李○○			9	3	5	1	220044	新北市	02-*****09*****		0	0	1.5	5	14	13.5
6	R*****	張○○			9	4	2	1	220055	新北市	02-*****09*****		0	0	1	5	30	15
T	U	V	W	X	Y	Z	AA	AB	AC	AD	AE	AF	AG	AH	AI	AJ		
累計嘉獎	累計小功	累計大功	累計警告	累計小過	累計大過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肌耐力	柔軟度	瞬發力	心肺耐力	體適能	多元學習表現	技藝教育成績	技藝優良	弱勢身分	弱勢積分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5	0	0	3	1.5		
3						0					0	15	88	2.5	1	3		
0						0					0	15	0	0	0	0		
0						0					0	15	0	0	0	0		
0						0					0	15	0	0	0	0		
AK	AL	AM	AN	AO	AP	AQ	AR	AS	AT	AU	AV	AW	AX	AY	AZ	BA		
健康與體育	藝術與人文	綜合活動	均衡學習	家長意見	導師意見	輔導老師	適性輔導	其它比序	合計積分	報名「北區」 五專學校代碼	報名「中區」 五專學校代碼	報名「南區」 五專學校代碼	競賽名稱	其他比序 項目	是否報考110年 國中教育會考	准考證號碼		
85	90	92	21						37.5				新北市2019中小學班際拔河比賽優勝(區域及縣市錦賽)	0	1	109885215		
92	79	88	21						41.5				新北市2019中小學班際拔河比賽優勝(區域及縣市錦賽)	0	1	102694223		
83	86	82	21						36				新北市2019中小學班際拔河比賽	0	1	102488935		
90	85	91	21						36				新北市2019中小學班際拔河比賽	0	1	108356119		
88	92	90	21	0	0	0	0	0	36	000	000	000	108學年度新北市學生創意戲劇	0	1	108412665		

優免無採計項目
輸入聯免資料或0
不可空白

優免無採計項目
輸入聯免資料或0
不可空白

優免無採計項目
輸入聯免資料或0
不可空白

優免無採計項目
下拉式選單000
或空白

2、報名資料載入(4/12)

檔案上傳(批次作業)

Step1 :

若國中校務系統匯出之免試生資料檔欄位或格式與「範例檔案」不相同，則修改學校校務系統匯出檔案，再以修改後檔案匯入報名系統。

報名資料載入/批次匯入

上傳免試生報名資料

※ 請各國中集體報名承辦老師由學校之校務系統產生載入檔案，檔案格式為 **匯入學生資料檔案規格**；若資料需修正者，請於校務系統輸出檔案上修正後再進行資料載入功能，或於報名資料編修頁面進行修正。

※ 承辦老師若需個別建立報名資料者，可下載 **範例檔案** 後輸入或修正欄位資料，並於完成後上傳，或選擇 **單筆新增** 功能進行單筆資料輸入。

※ 請特別注意，若匯入檔案之「技藝教育成績」和「服務學習時數」含小數資料，系統將採無條件捨去後取整數值登錄。

※ 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請務必填寫免試生**報考國中教育會考時所填寫之證號**。

※ 請務必填寫免試生在招生期間可聯絡之手機號碼，若無手機，則填寫可聯絡到的手機號碼，以備緊急聯絡及發送簡訊所需。

未選擇任何檔案

2、報名資料載入(5/12)

Step2 :

- 1) 將編修後的免試生報名資料Excel檔案，以97-2003版本 Excel「匯入」方式新增報名資料。
- 2) 上傳檔案名稱請以「英文、數字」命名，中文檔名會造成上傳失敗。

上傳免試生報名資料

※ 請各國中集體報名承辦老師由學校之校務系統產生載入檔案，檔案格式為 **匯入學生資料檔案規格**；若資料需修正者，請於校務系統輸出檔案上修正後再進行資料載入功能，或於報名資料編修頁面進行修正。

※ 承辦老師若需個別建立報名資料者，可下載 **範例檔案** 後輸入或修正欄位資料，並於完成後上傳，或選擇 **單筆新增** 功能進行單筆資料輸入。

※ 請特別注意，若匯入檔案之「技藝教育成績」和「服務學習時數」含小數資料，系統將採無條件捨去後取整數值登錄。

※ 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請務必填寫免試生**報考國中教育會考時所填寫之證號**。

※ 請務必填寫免試生在招生期間可聯絡之手機號碼，若無手機，則填寫可聯絡到的手機號碼，以備緊急聯絡及發送簡訊所需。

選擇檔案 U5Example0415.xls

上傳檔案

28筆上傳成功

確定

※提醒：系統接受「多次分批匯入」與「多次單筆新增」，已上傳成功的報名資料，不要再重覆上傳，新增報名資料請另製作新檔案匯入。

2、報名資料載入(6/12)

Step3 :

上傳成功後，仍請至「報名資料編修→單筆編修」再次查看是否有「錯誤訊息」說明

報名資料編修/單筆編修							
年級 9 班級 1 查詢							
編輯	年級	班級	座號	姓名	錯誤訊息	繳費註記	刪除
編輯	9	1	1	吳○○		未繳費	刪除
編輯	9	5	10	蕭○○	弱勢身分錯誤	未繳費	刪除
編輯	9	3	25	曾○○	弱勢身分錯誤	未繳費	刪除
編輯	9	3	14	王○○		未繳費	刪除
編輯	9	3	5	李○○		未繳費	刪除
編輯	9	4	2	張○○		未繳費	刪除
編輯	9	2	1	劉○		未繳費	刪除
編輯	9	1	3	陳○○		未繳費	刪除

2、報名資料載入(7/12)

Step4 :

上傳資料若有錯誤，立即跳出通知視窗，請依「錯誤訊息」瞭解上傳資料錯誤原因，再次修正 Excel 檔案內容，至「報名資料載入→批次匯入」，以匯入的方式新增報名資料。



※提醒：系統檢測資料有錯誤，不接受批次匯入的所有資料，請將 Excel 檔案中之內容修正後，重新匯入資料。

2、報名資料載入(8/12)

單筆新增學生資料

Step1 :

單筆新增學生資料，適用於少量免試生報名情況，先須輸入身分證統一編號、姓名後，點取「新增」。

報名資料載入 ▾

批次匯入

單筆新增

報名資料載入/單筆新增

注意事項: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請填寫報考國中教育會考時所填寫之證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 10碼
(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姓名

新增 ←

2、報名資料載入(9/12)

Step2 :

接著逐欄輸入「學生基本資料」及「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建立學生報名資料，並儲存。

單筆新增

基本資料

身分證統一編號 (留證/入出境證)	F		
姓名	阮	(必填)	出生年月日 ** 年 12 月 25 日 (必填)
身分別	一般生		
班級	9 年 1 班 27 號		新免資格 無
郵遞區號-通訊地址	106344	臺北市	
市內電話	02-		行動電話 09
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	已報考	准考證號碼 123456789	

※ 職務必須與免試生在招生期間可聯絡之手機號碼，若無手機，則填寫可聯絡到的手機號碼，以備緊急聯絡及發送簡訊之用。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單項積分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108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國中組)書法類優等(全國競賽) 新北市109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個人組-小提琴演奏第二名(縣市競賽)	7	15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36 小時	13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 88 分	2.5	2.5
弱勢身分	具「特殊境遇家庭」身分	1.5	1.5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21	21
	藝術與人文 5 學期平均成績 85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80 分		
合計			40

回上一頁 儲存

集體報名系統

2、報名資料載入(10/12)

提醒：

單筆新增「學生基本資料」-減免資格與「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弱勢身分，系統為連動

單筆新增

基本資料

身分證統一編號 (留證/入出境證)	F
姓名	阮 (必填)
出生年月日	** 年 12 月 25 日 (必填)
身分別	一般生
班級	9 年 1 班 27 號
郵遞區號-通訊地址	106344 臺北市 (必填)
市內電話	02- 輸入範例：02-27725333
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	已報考 考生證號碼 123456789

減免資格：無

減免資格：
無
低收入戶
失業戶子女
中低收入戶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單項積分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108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國中組)書法類優等(全國競賽) 新北市109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個人組-小提琴演奏第二名(縣市競賽)	7	15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36 小時	13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 88 分	2.5	2.5
弱勢身分	具 特殊境遇家庭 身分	1.5	1.5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21	21
技藝優良	技藝優良 成績		
合計	弱勢身分 具 無 身分		40

回上一頁 儲存

2、報名資料載入(11/12)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介面範例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單項積分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108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國中組)書法類優等(全國競賽) 新北市109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個人組-小提琴獨奏第二名(縣市競賽)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input type="text" value="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 滿 <input type="text" value="36"/> 小時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 <input type="text" value="88"/> 分		
弱勢身分	具 <input type="text" value="特殊境遇家庭"/> 身分	<input type="text" value="1.5"/>	<input type="text" value="1.5"/>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input type="text" value="90"/> 分		
	藝術與人文 5 學期平均成績 <input type="text" value="85"/> 分	<input type="text" value="21"/>	<input type="text" value="21"/>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input type="text" value="80"/> 分		
合計			<input type="text" value="40"/>

請輸入競賽**完整**資料(競賽年度、競賽名稱、名次、全國或縣市)

※提醒：若團體賽制為雙人或三人比賽，請註明

2、報名資料載入(12/12)

報名資料載入提醒事項

- 1) 學生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入出境證)，請填寫**報考國中教育會考時所填寫之證號**。
- 2) 110年國中教育會考：本委員會將向心測中心索取報名學生國中教育會考成績，**須點選「是否報考110年國中教育會考」並詳細填寫「准考證號碼」**。
- 3) 以上「姓名」或「地址」欄中資料輸入，若有中文異體字或罕見字（需造字的情況），**可使用心測中心造字系統之字碼**，若無亦可以 **■ 複製取代**。

3、報名資料編修(1/5)

佈告欄 報名資料載入 ▾ 報名資料編修 ▾ 報名資料檢核 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 ▾ 個別網路報名學生

單筆編修
批次刪除

報名資料編修/單筆編修

1 年級 9 ▾ 班級 全部班級 ▾ 查詢

2 3

編輯	年級	班級	座號	姓名	錯誤訊息	繳費註記	刪除
編輯	9	5	10	古○○	弱勢身分錯誤	未繳費	刪除
編輯	9	3	25	連○○	弱勢身分錯誤	未繳費	刪除
編輯	9	3	14	林○○		未繳費	刪除
編輯	9	3	5	陳○○		未繳費	刪除
編輯	9	4	2	楊○○		未繳費	刪除
編輯				江○○		未繳費	刪除
編輯	9	1	3	吳○		未繳費	刪除
編輯				邱○○		未繳費	刪除
編輯				洪○○		未繳費	刪除

3、報名資料編修(2/5)

查詢資料

若國中報名免試生數量較多，可以篩選班級條件，點選查詢後呈現該班次免試生資料可供編修。

本例說明選擇特定班級，查詢顯示9年級4班免試生報名資料。

報名資料編修/單筆編修

編輯	年級	班級	座號	姓名	錯誤訊息	繳費註記	刪除
編輯	9	4	2	楊○○		未繳費	刪除
編輯	9	4	28	連○		未繳費	刪除
編輯	9	4	29	連○		未繳費	刪除

3、報名資料編修(3/5)

編修基本資料

- 點選欲修改資料之學生左側「編輯」功能鍵。
- 系統跳出點欲選編修學生之報名基本資料視窗，編修完畢後點選「儲存」鍵即完成編修。

編輯	年級	班級	座號	姓名	錯誤訊息	繳費註記	刪除
編輯	9						刪除
編輯	9						刪除
編輯	9						刪除

資料編輯

基本資料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入出境證)

姓名 (必填)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必填)

身分別

班級 年 班 號 豁免資格

郵遞區號-通訊地址 - (必填)

市內電話 輸入範例: 02-27725333 行動電話 *請務必填寫免試生在招生期間可聯絡之手機號碼，若無手機，則填寫可聯絡到的手機號碼，以備緊急聯絡及發送簡訊所需。

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 准考證號碼

比序項目	積分核對說明	單項積分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新北市2019中小學班際拔河比賽優勝 (區域及縣市競賽)	<input type="text" value="1.5"/>	<input type="text" value="15.00"/>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input type="text" value="4"/>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 滿 <input type="text" value="34"/> 小時	<input type="text" value="15.00"/>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 <input type="text" value="88"/> 分	<input type="text" value="2.50"/>	<input type="text" value="2.50"/>

3、報名資料編修(4/5)

單筆刪除

選擇欲刪除的學生資料之「刪除」功能鍵，立即跳出確認視窗，**提醒**刪除資料後將無法復原

報名資料編修/單筆編修

年級 9 班級 4 查詢

編輯	年級	班級	座號	姓名	錯誤訊息	繳費註記	刪除
編輯	9	4				未繳費	刪除
編輯	9	4				未繳費	刪除
	9	4				已繳費	

確定刪除?
(刪除資料後，無法恢復；若要新增，請至報名資料載入，新增學生資料。)

確定 取消

提醒：若「繳費註記」為「已繳費」，即代表該學生已完成「報名確認及繳費」，其報名資料則無法被刪除。

3、報名資料編修(5/5) 批次刪除

請於「」欄勾選欲刪除的學生資料，再點選「刪除」功能鍵，立即跳出確認視窗，**提醒刪除資料後將無法復原**

報名資料編修/批次刪除

年級 班級

刪除

→

<input type="checkbox"/> 全選/取消全選	年級	班級		
<input type="checkbox"/>	9	3		
<input type="checkbox"/>	9	3		
<input type="checkbox"/>	9	2	22	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	2	19	謝○○
<input type="checkbox"/>	9	2	16	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	2	14	鄭○○

確定刪除?
(刪除資料後，無法恢復；若要新增，請至報名資料載入，新增學生資料。)

提醒：若已完成「報名確認及繳費」的學生，其報名資料則無法被刪除。

4、報名資料檢核(1/5)

佈告欄 報名資料載入 ▾ 報名資料編修 ▾ **報名資料檢核** 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 ▾ 個別網路報名學生

報名資料檢核

一、列印報名確認檢核報表

- 請先核對報名確認資料是否正確(僅顯示尚未繳費免試生資料)，報名資料確認無誤後，請至「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區，列印繳費單及報名資料。
- 檢核表僅提供免試生及家長確認報名資料及成績是否有誤，無法作為正式積分證明單使用。

二、匯出資料表單

- 匯出資料功能僅供套印積分證明單之用

產生報名資料檢核表 ①

匯出資料 ②

4、報名資料檢核(2/5)

報名資料檢核表

檔案內容為報名繳費金額(含報名人數資料統計)、各班級學生身分別報名資料與超額比序項目積分檢核表，供國中端承辦教師及報名學生檢核「上傳報名資料」是否正確。

佈告欄 報名資料載入 ▾ 報名資料編修 ▾ 報名資料檢核 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 ▾ 個別網路報名學生

報名資料檢核

一、列印報名確認檢核報表

- 請先核對報名確認資料是否正確(僅顯示尚未繳費免試生資料)，報名資料確認無誤後，請至「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區，列印繳費單及報名資料。
- 檢核表僅提供免試生及家長確認報名資料及成績是否有誤，無法作為正式積分證明單使用。

二、匯出資料表單

- 匯出資料功能僅供套印積分證明單之用

產生報名資料檢核表

匯出資料

提醒：臨櫃或ATM轉帳繳費(僅開放110年5月17日10:00起至5月21日15:00止)

4、報名資料檢核(3/5)

報名資料檢核表

110學年度「報名繳費金額檢核表」，國中承辦教師可下載檢核表以便確認報名人數、學生報名費減免身分別及實繳報名費金額是否正確後再做報名確認作業。

製表日期：2021/5/18 下午 02:18:19

1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報名繳費金額檢核表

報名學校名稱：

報名人數資料統計

減免身分別	一般生	中低收入戶	失業戶子女	低收入戶	總計人數
報名人數	23	2	2	2	29
收費標準	300	120	0	0	--
應繳金額小計	6900	240	0	0	7140

可領作業費	人數	金額
	29	1450

實繳報名費:5690

2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報名資料檢核表

班級：1

座號	姓名	減免身分	備註
1	吳○○	無	
3	陳○○	無	
5	馬○○	中低收入戶	
6	朱○○	無	
7	胡○	失業戶子女	
12	郭○○	低收入戶	
13	何○○	無	
14	林○○	無	

備註：(1) 本表供各國中校內資料檢核用，煩請自行留存，無須繳回至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2) 請善加利用本檢核表來檢查學生報名資料是否正確。

金額檢核表注意事項：

每人新臺幣300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每人新臺幣120元整。

作業費每人新臺幣50元整。

共檢核資料之用，實際繳費資訊請以「繳費通知單」內容為準。

4、報名資料檢核(4/5)

報名資料檢核表

學生基本資料與超額比序項目積分檢核

國中承辦教師確認學生報名基本資料與超額比序項目積分是否正確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報名資料檢核表					
報名身分	原住民生-持有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者			報名費減免身分別	無
姓名	何○○	性別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入出境證)	*****
生日	民國 ** 年 ** 月 ** 日		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9 年 1 班		
通訊地址	***** 新北市○○區○○○路○○○號			市內電話	02- *****
				行動電話	09*****
已報考110年國中教育會考 准考證號碼： 102160608					
比序項目		積分項目核算說明		單項積分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107學生音樂比賽合唱優等(縣市競賽)		1.00	15.00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5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65.0 小時。		15.00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 0.00 分。		0.00	0.00
弱勢身分		具特殊境遇家庭身分。		1.50	1.50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2 分 藝術與人文 5 學期平均成績 91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21.00	21.00
合計					37.50

●本人已詳閱招生簡章有關個人資料使用範圍、方式、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招生委員會對於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

免試生確認簽名：_____

4、報名資料檢核(5/5)

匯出資料



- 匯出檔案為學生報名資料之Excel檔案，國中承辦教師可於「國中集體報名系統-練習版」開放期間，匯出確認後的免試生報名資料，再於集體報名系統正式開放後，直接匯入報名資料使用。

(練習版系統開放時間為110年4月16日10:00起至5月11日17:00止)

- 匯出檔案可用於「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輔助列印系統」，套印免試生報名用之積分證明單。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N	O	P	Q	R	S
身分證號	學生姓名	出生年_月	出生月	出生日	年級	班級	座號	報名資格	郵遞區號	地址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特種生加	減免身分	競賽	擔任幹部	服務時數	服務學習
	洪				9	5	10	1	242068	新北市			0	1	0	2	45	15
	古							1	220607	新北市			0	0	1.5	6	28	15
	江							1	220055	新北市			0	2	0	2	40	14
	邱							1	242068	新北市			0	0	0	3	31	13.75
	林				9	3	14	1	220607	新北市			0	0	1.5	4	34	15
	連				9	3	25	1	220607	新北市			0	0	1.5	4	34	15
	楊				9	4	2	1	220055	新北市			0	0	1	5	30	15
	陳				9	3	5	1	220044	新北市			0	0	1.5	5	14	13.5
	連				9	4	29	1	220055	新北市			0	0	7	2	21	9.25
	連				9	4	28	1	220055	新北市			0	0	7	1	30	9.5
	蔣				9	3	15	1	235008	新北市			11	0	1.5	2	33	12.25
	阮				9	2	12	1	235008	新北市			11	0	1.5	3	14	9.5

5、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 - 報名資料確認(1/17)

報名資料確認、列印繳費單及繳交資料(表一 ~ 表六)

佈告欄 報名資料載入 ▾ 報名資料編修 ▾ 報名資料檢核 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 ▾ 個別網路報名學生

繳費單列印
積分單列印

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繳費單列印

報名資料確認
確認之後會產生繳費帳號，請列印繳費單繳費

報名資料確認送出，產生繳費帳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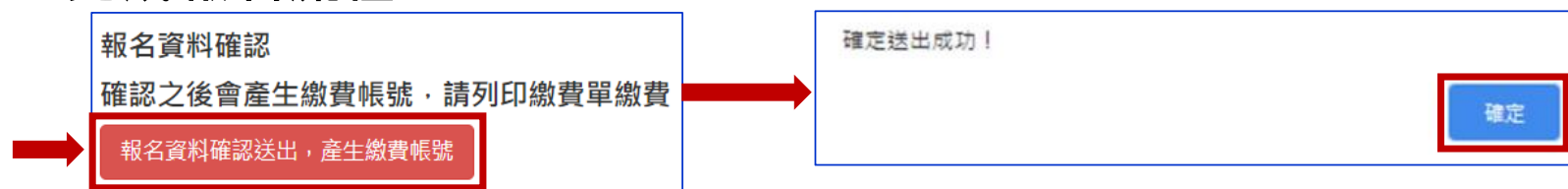
繳費帳號	繳費單	繳交資料	繳費單人數	繳費註記	繳費時間
------	-----	------	-------	------	------

辦理跨行匯款
入帳行：臺灣銀行城中分行(004-0451)
戶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5、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 - 報名資料確認(2/17)

報名資料確認

Step1 若資料已檢核無誤，點選「報名資料確認送出，產生繳費帳號」按鈕，完成報名流程。



Step2 點選「確定」按鈕，產生繳費帳號，列印繳費單及繳交資料。

報名資料確認
確認之後會產生繳費帳號，請列印繳費單繳費

報名資料確認送出，產生繳費帳號

已有繳費帳號，請至下方列印繳款單繳費。

繳費帳號	繳費單	繳交資料	繳費單人數	繳費註記	繳費時間
34622211411021	列印繳費單	列印繳交資料	29	未繳費	

提醒：報名確認後即不得再修改資料，若尚須增加報名學生，請另再匯入報名學生資料或單筆新增，已完成「報名確認」之學生不得再次匯入。

5、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 - 報名資料確認(3/17)

報名資料確認

報名資料確認如出現下列「**尚有資料錯誤的學生，請至編修資料編修**」訊息，請依訊息提醒內容，參照「**3、報名資料編修**」操作方式，再次進行報名資料編修作業。

繳費帳號	繳費單	繳交資料	繳費單人數	繳費註記	繳費時間
------	-----	------	-------	------	------

提醒：編修完成後，即可點選「**報名資料確認送出，產生繳費帳號**」按鈕，完成報名流程及列印繳費單、繳交資料。

集體報名系統

5、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 - 列印繳費單(4/17)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國中學校集體報名繳費單			
臺灣銀行臨櫃繳費單		單據編號：	
製表日期：民國110年5月20日		第一聯：繳款人收執聯	
繳款人	國中	連絡電話	備註欄
費用名稱	應繳金額	費用名稱	應繳金額
報名費	5690		
應繳金額合計	NT\$ 5690	應繳金額合計	新臺幣 伍仟陸佰玖拾元 整
轉入行：臺灣銀行(代號 004)	轉入帳號：34622211411021	轉帳金額：5690	元整

臺灣銀行繳費期限：民國110年5月21日
辦理跨行匯款
入帳行：臺灣銀行城中分行(004-0451)
戶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實繳報名費為已扣除國中學校作業費（作業費每人50元）之應繳金額。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國中學校集體報名繳費單			
臺灣銀行臨櫃繳費單		單據編號：	
製表日期：民國110年5月20日		第三聯：代收單位留存聯	
繳款人	國中	連絡電話	備註欄
合計新臺幣	新臺幣		
分行交易	G6101	代收類別	134629
納帳編號	34622211411021	應繳金額	5690
認證碼	*34622211411021 006690*		
製表	記帳	會計	主管

便利商店專用
此繳費單目前暫不提供便利商店繳費

郵局專用
此繳費單目前暫不提供郵局繳費

多利用各銀行網路ATM、自動櫃員機(ATM)、各網路銀行轉帳，本行存戶使用本行設備免手續費。
轉入行：臺灣銀行(代號 004)、轉入帳號：34622211411021、轉帳金額：5690 元整
申請務必填上繳款日期及聯絡電話，以便有問題時聯絡之用。繳費後約2小時，請務必至本委員會報名系統，確認是否繳費成功。至臺灣銀行各分行臨櫃繳款集體報名學校全額手續費，考生個別報名繳款手續費新臺幣10元。

繳費單

※繳費提醒

繳費「臨櫃或ATM轉帳繳費」

★報名費須於110年5月21日
15:00前完成繳費

注意：請確認系統「繳費帳號」與「列印繳費單」之帳號相符。

5、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 - 列印繳費單(5/17)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國中學校集體報名繳費單
臺灣銀行臨櫃繳費單
單據編號：
製表日期：民國110年5月20日
第一聯：繳款人收執聯

繳款人	國中	連絡電話	備註
費用名稱	應繳金額	費用名稱	應繳金額
報名費	5070		
臺灣銀行繳費期限：民國110年5月21日 辦理時行匯款 入帳行：臺灣銀行城中分行(004-0451) 戶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應繳金額合計	NT\$ 5070	應繳金額合計	新臺幣 伍仟零伍拾元 整
轉入行：臺灣銀行(代號 004)、轉入帳號： 34627111411019 → 轉帳金額： 5070 元整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國中學校集體報名繳費單
臺灣銀行臨櫃繳費單
單據編號：
製表日期：民國110年5月20日
第二聯：領帳聯

繳款人	國中	連絡電話	備註
費用名稱	應繳金額	費用名稱	應繳金額
報名費	5070		
臺灣銀行繳費期限：民國110年5月21日 辦理時行匯款 入帳行：臺灣銀行城中分行(004-0451) 戶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應繳金額合計	NT\$ 5070	應繳金額合計	新臺幣 伍仟零伍拾元 整
轉入行：臺灣銀行(代號 004)、轉入帳號： 34627111411019 → 轉帳金額： 5070 元整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國中學校集體報名繳費單
臺灣銀行臨櫃繳費單
單據編號：
製表日期：民國110年5月20日
第三聯：代收單位留存聯

繳款人	國中	連絡電話	備註
合計新臺幣	新臺幣		伍仟零伍拾元 整
此繳費單目前暫不提供便利商店繳費			
分行交易	G6101	代收類別	134629
領帳編號	34627111411019	應繳金額	5070
此繳費單目前暫不提供郵局繳費			
 34627111411019 005070			
製表	記帳	會計	主管

多利用各銀行網路 ATM、自動櫃員機(ATM)、各網路銀行轉帳，本行存戶使用本行設備免轉帳手續費。
轉入行：臺灣銀行(代號 004)、轉入帳號： 34627111411019 → 轉帳金額： 5070 元整
申請務必填上繳款日期及聯絡電話，以便有關臨時聯絡之用。繳費後約 2 小時，請務必至本委員會報名系統，
確認是否繳費成功。至臺灣銀行各分行臨櫃繳款集體報名學校免繳手續費，考生個別報名須繳手續費新臺幣 10 元。

繳費單

※繳費提醒

已完成「報名確認」且**尚未**至臨櫃或 ATM繳費前，發現**報名人數及減免資格**仍有誤，須修正。

請至「**報名資料編修**」編修正確資料後，再至「**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點選「**報名資料確認送出，產生繳費帳號**」，**報名系統**將產生新的繳費帳號，請務必重新列印繳費通知單，使用新繳費帳號繳款。

注意!!
須以最新產出的繳費帳號繳費。
若以舊帳號繳費，造成繳款失敗，將導致報名失敗

5、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 - 提醒(6/17)

※提醒

若已完成「報名確認」及「產生繳費帳號」，且**尚未**至臨櫃或ATM繳費前，發現**報名人數**及**減免資格**仍有誤，須修正。請參照「3、報名資料編修」操作方式，至「報名資料編修」編修正確資料後，點按「儲存」鈕，系統會顯示「彈跳視窗」提醒訊息【減免資格資料有異動，請確認報名學生資料無誤後，務必至「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區，點選「報名資料確認送出，產生繳費帳號」，並列印繳費單。請以新產生之繳費單至臺灣銀行臨櫃或ATM轉帳繳交報名費。】

免試生編修前資料

原減免資格:無 (報名費300元)

基本資料

身分證統一編號: F
姓名: 鍾○○ (必填)
身分別: 一般生
班級: 9年4班25號
郵遞區號-通訊地址: 220607 - 新北市
市內電話: 02 輸入範例: 02-27726333 行動電話: 09
110年國中教育會考: 已報考 准考證號碼: 102694223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單項積分	比序項目積分
競賽	新北市2019中小學班際拔河比賽優勝 (區或及縣市競賽)	1.5	
多元學習表現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 4 學期	15.00	15.00
服務學習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 滿 34 小時	15.00	

免試生編修後資料

異動減免資格:中低收入戶 (報名費120元)

身分證統一編號: F
姓名: 鍾○○ (必填)
身分別: 一般生
班級: 9年4班25號
郵遞區號-通訊地址: 220607 - 新北市
市內電話: 02 輸入範例: 02-27726333 行動電話: 09
110年國中教育會考: 已報考 准考證號碼: 102694223

彈跳視窗

儲存成功!
減免資格資料有異動，請確認報名學生資料無誤後，務必至「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區，點選「報名資料確認送出，產生繳費帳號」，並列印繳費單，請以新產生之繳費單至臺灣銀行臨櫃或ATM轉帳繳報名費。

確定

※請國中承辦教師皆完成學生資料編修並檢核無誤後，再點選「報名資料確認送出，產生繳費帳號」

5、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 - 報名繳交資料(8/17)

報名繳交資料列表 - 表二、集體報名繳費清單

提醒：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有效日期之證明文件，減免60%報名費，每人新臺幣120元整

表二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集體報名繳費清單

國中代碼：***** 國中名稱：○○國中

班級	座號	姓名	身分別	繳費金額
		楊○○	無	300
		孫○○	無	300
1	13	何○○	無	300
1	14	林○○	無	300
1	3	陳○○	無	300
~				
2	14	鄭○○	中低收入戶	120

合計人數：25人 合計應收報名費：7140

國中承辦人：○○○ 承辦人電話：02-*****

5、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 - 報名繳交資料(10/17)

報名繳交資料列表 - 表四、報名學生名冊

表四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報名學生名冊

國中代碼：*****

國中名稱：○○國中

編號	姓名	報名身分別	一般 (無減免)	中低收入戶	低收入戶	失業戶 子女	特殊境遇家庭 (無減免)	備註
1	胡○	一般生				V		
2	劉○	一般生				V		
3	吳○○	一般生	V					
4	高○○	一般生	V					
5	楊○○	一般生	V					
6	蕭○○	一般生	V					
7	謝○○	一般生	V					



28	周○○	僑生	V					
29	孫○○	退伍軍人-在營服役期間四年以上未滿五年，退伍後未滿一年者	V					

合計人數：29 人(報名費無減免人數：23 人；報名費減免人數：6 人)

特種生人數：7 人

國中承辦人：○○○

承辦人電話：02-*****

5、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 - 報名繳交資料(11/17)

報名繳交資料列表 - 表五、報名學生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列表

表五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報名學生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列表

國中代碼：*****

國中名稱：○○國中

編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	姓名	競賽	服務學習	多元學習表現	技藝優良	弱勢身分	均衡學習	合計積分
1	[Redacted]	胡○	1.00	15.00	15.00	0.00	1.50	21.00	37.50
2		劉○	0.00	14.00	14.00	1.50	1.50	21.00	38.00
3		朱○○	1.00	15.00	15.00	0.00	0.00	21.00	36.00
4		馬○○	1.00	15.00	15.00	0.00	1.50	21.00	37.50
5		趙○○	1.50	9.50	11.00	2.50	0.00	21.00	34.50
6		吳○○	7.00	9.25	15.00	0.00	0.00	21.00	36.00
7		高○○	0.00	15.00	15.00	3.00	0.00	21.00	39.00
8		楊○○	0.00	13.75	13.75	0.00	0.00	21.00	34.75
~									
27		何○○	1.00	15.00	15.00	0.00	1.50	21.00	37.50
28		梁○○	0.00	15.00	15.00	3.00	0.00	21.00	39.00
29		李○○	1.50	13.50	15.00	0.00	0.00	21.00	36.00

國中承辦人：○○○

承辦人電話：02-*****

5、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 - 報名繳交資料(12/17)

報名繳交資料列表 - 表六、報名資料袋封面

表六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報名資料袋封面

無減免學生人數	23 人	國中代碼	*****
低收入戶	2 人	國中名稱	○○國中
中低收入戶	2 人	承辦人	○○○
失業補助	2 人	聯絡電話	02-*****
		傳真電話	*****
報名人數合計	29 人	電子郵件	*****@***.***

提醒：

- 1) 本表為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資料袋封面
- 2) 學生報名表依報名學生名冊序號順序分別裝袋或裝箱
- 3) 於報名期間內郵寄至本委員會完成報名

5、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 - 報名繳交資料(13/17)

報名繳交資料列表 - 報名資料郵寄封面

報名信封封面-集報

貼足
國內快捷或
限時掛號郵資

銀行匯款單收據影印本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報名表
(附齊相關文件)

110
學年度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招生委員會
收

10631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 5 樓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學校：○○○○
寄件人：○○○
電話：(02)*****
地址：*****

提醒：

- 1) 國中端承辦教師勾稽檢核附件
- 2) 於110年5月21日(星期五)前快捷或限時掛號寄至本委員會

5、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 - 報名繳交資料(14/17) 列印積分證明單

「積分證明單列印」功能為提供國中端無法自校務系統
產出積分證明單時使用

操作方式：

- 1 勾選欲列印積分證明單學生
- 2 點取「全部列印」即產出學生「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PDF」

佈告欄 報名資料輸入 報名資料編修 報名資料檢核 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 個別網路報名學生

繳費單列印
積分單列印

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繳費單列印

全部年級 全部班級 查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選/取消全選	年級	班級	座號	姓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	1	1	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	1	12	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	1	13	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	1	14	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	1	3	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	1	5	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	1	6	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	1	7	胡○

5、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 - 報名繳交資料(15/17)

110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

班級：9 年 1 班

姓名：胡○○

身分證統一編號:*****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單項積分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107學年度新北市英語歌唱市賽優等	1.00	15.00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0 學期。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累計滿 65.0 小時	15.00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 0.00 分	0.00	0.00
弱勢身分	具失業戶子女身分	1.50	1.50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5學期平均成績 89 分 藝術與人文5學期平均成績 91 分 綜合活動5學期平均成績 91 分	21.00	21.00
合計			37.50

提醒：
請加蓋免試生就讀之國中學校戳章，未加蓋學校戳章之積分證明單視為無效。

就讀國中戳章：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輔助列印系統

5、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 - 報名繳交資料(16/17)

110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輔助列印系統

提供國中學校列印免試生積分證明單，開放時間為**110年4月14日10:00起至5月21日17:00止**，

請至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網站/「國中學校作業系統」點選連結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輔助列印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頁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或Firefox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1. 國中學校已有校務系統者，優先以校務系統列印「110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2. 本系統為輔助國中學校列印非應屆、應屆免試生報名所需之積分證明單，請國中五專報名承辦人於列印後檢視內容並用印，以證明成績核驗無誤，未用印者則不具使用效力；請承辦人員印出後需檢查積分證明單是否無誤，若匯出積分證明單有誤造成學生權益受損，由使用者自行負責，本系統僅提供列印服務功能。

3. 本系統開放期間為 110 年 4 月 14 日（星期三）10:00 至 110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五）17:00，建議上傳Excel資料筆數以100人為限，系統開放期間若同時使用學校較多時，列印過程系統需進行轉檔，請耐心等待，勿重複上傳Excel資料檔。

步驟一

- 請使用國中具體報名系統的範例檔案作修改，如沒有請點下載範例檔案。
- 下載檔案格式為Excel 97-2003 (xls)，請依範例檔格式輸入各欄位內容，上傳檔案請勿修改工作表欄位名稱，以免轉檔錯誤。
- 競賽項目無積分者，「競賽名稱」(AX)欄位請填「無」。

步驟二

1. 請輸入國中學校代碼後按確定，即可帶出國中學校名稱。

代碼

名稱

2. 請點選匯入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檔案格式為Excel 97-2003 (xls)，請勿修改工作表欄位名稱，以免轉檔錯誤。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信光大樓5樓） TEL: 02-2772-5333 FAX: 02-2773-1055 E-mail: g_5@ntut.edu.tw

5、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 - 報名繳交資料(17/17)

查詢是否已繳費

報名費確認收訖無誤後，系統更新繳費狀態資訊。

注意!! 請確認系統「繳費帳號」與「列印繳費單」之帳號相符。

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繳費單列印

報名資料確認
確認之後會產生繳費帳號，請列印繳費單繳費

報名資料確認送出，產生繳費帳號

已有繳費帳號，請至下方列印繳款單繳費。

繳費帳號	繳費單	繳交資料	繳費單人數	繳費註記	繳費時間
34624811411022	列印繳費單	列印繳交資料	28	未繳費	
34629301430994	列印繳費單	列印繳交資料	87	已繳費 列印繳費證明	2021/5/20 上午 11:37:03

辦理跨行匯款
入帳行：臺灣銀行城中分行(004-0451)
戶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此範例為國中學校共有兩筆報名紀錄，每筆報名之繳費帳號均不相同。

6、個別網路報名學生

查詢個別網路報名學生

- 送出狀態及繳費註記
- 可匯出學生資料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N	O	P	Q	R	S
1	身分證號	學生姓名	出生年_月	出生月	出生日	年級	班級	座號	報名資格	郵遞區號	地址	市內電話	行動電話	特種生加	減免身分	競賽	擔任幹部	服務時數	服務學習
2		吳一				9	2	15	1					10	3	0	3	23	11.75
3		張○○				9	4	33	1					0	0	0	0	0	0

佈告欄 報名資料載入 ▾ 報名資料編修 ▾ 報名資料檢核 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及列印 ▾ 個別網路報名學生

個別網路報名學生

年級 班級

年級	班級	座號	姓名	送出狀態	繳費註記
9	2	15	吳一	已確定送出	未繳費
9	4	33	張○○	未確定送出	未繳費

貼心
提醒



⏻ 如操作系統時，有異常或錯誤訊息，修正報名資料檔案後，仍無法上傳成功，請**截取螢幕畫面、報名資料檔案** E-mail至 u_5@ntut.edu.tw，俾利瞭解異常情形及處理。



國中學校查詢系統

110學年度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國中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系統名稱	說明	開放時間
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		
會議報名系統		
簡章集體購買系統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列印系統	1.非應屆畢業生之「110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證明單之年度須為110學年度，國中學校可使用本系統列印。2.應屆畢業生之「110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國中學校請以校內校務系統列印，或可使用本系統及集體報名系統列印。3.「國中學校代碼」請參閱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簡章「附錄八、全國各縣市公私立國民中學代碼」。	110年4月14日(星期三)10:00起至110年5月21日(星期五)17:00止
集體報名系統(練習版)	1.國中報名承辦人可預於報名系統練習版建置學生五專報名資料。2.本系統提供「報名資料檢核表」列印，供國中報名承辦人確認報名資料使用，資料檢核表非正式報名文件，由國中學校自行留存，請勿誤用。*系統操作手冊	110年4月16日(星期五)10:00起至110年5月11日(星期二)17:00止
集體報名系統(正式版)	1.登入帳號密碼為「與會議報名系統、簡章集體購買系統帳號密碼」相同。2.集體報名批次匯入及單筆新增免試生資料，請務必於110年5月21日(星期五)12:00前完成。3.110年5月21日(星期五)12:00至15:00國中學校修改免試生資料、相關繳費、詐手冊、資料檔案規格	110年5月17日(星期一)10:00起至110年5月21日(星期五)15:00止
國中學校查詢系統	1.登入帳號密碼為「與會議報名系統、簡章集體購買系統帳號密碼」相同。1.登入帳號密碼為「與會議報名系統、簡章集體購買系統帳號密碼」相同。2.查詢錄取報到狀況	查詢是否完成報名手續 110年5月25日(星期二)12:00起至110年5月27日(星期四)17:00止 查詢錄取報到狀況 110年6月10日(星期四)09:00起至110年7月9日(星期五)17:00止

國中學校查詢系統

1、系統登入

進入國中學校查詢系統

登入①帳號為國中學校代碼(6位數)

②密碼為國中學校自行設定之密碼，
同會議報名、簡章購買系統

③驗證碼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五專優免國中學校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或Edge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 * 768。

請輸入學校代碼、密碼和驗證碼

學校代碼	<input type="text"/>
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81786 <small>重新產生驗證碼</small>

登入

2、列印繳費證明單 110/5/25 (二) 12:00起至 110/6/15 (二) 17:00止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五專優免國中學校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頁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系統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或Firefox瀏覽器，最佳瀏覽器利用

列印繳費證明單 收件狀態 審查狀態 志願序送出狀態 錄取狀態 報到狀態 個別網路報名狀態

列印繳費證明單

國中集體報名費明細暨繳費確認證明，請於110年6月15日(星期二)17:00前下載列印。

繳費時間	繳費帳號	繳費證明
2021/5/18 上午 10:57:14	34629201430051	<input type="button" value="列印繳費證明"/>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德光大樓5樓) TEL: 02-2772-5333 FAX: 02-2773-1655 E-mail: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德光大樓五樓)
電話:(02)2772-5333 傳真:(02)2773-8881

國中集體報名費明細暨繳費確認證明

※限國中學校校內核銷使用

報名國中學校代碼: *****

報名國中學校名稱: ○○○○

繳費帳號: 34629201430051

確認繳費時間: 2021/5/18 上午 10:57:14

報名費明細

減免身分別	一般生	中低收入戶	失業戶子女	低收入戶	總計人數
報名人數	1	0	0	0	1
收費標準	300	120	0	0	--
報名費小計	300	0	0	0	300
作業費小計	50	0	0	0	50
已繳費金額合計					250

※本繳費確認證明僅限以「110學年度全國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國中集體報名系統」完成報名資料上傳，依「國中集體報名繳費通知單」所列之繳費帳號繳費，並經臺灣銀行確認繳費列印使用。

列印時間: 2021/6/15 上午 09:28:12



3、收件狀態 110/5/25 (二) 12:00起 開放查詢是否完成報名手續

- 免試生之姓名為全名顯示
- 狀態：已收件 - 本委員會收到報名資料

列印繳費證明單 **收件狀態** 審查狀態 志願序送出狀態 錄取狀態 報到狀態 個別網路報名狀態 ▾

收件狀態

班級	座號	姓名	狀態
6	8		已收件
6	12		已收件
11	32		已收件
4	22		已收件
4	23		已收件
8	29		已收件
11	27		已收件
10	23		已收件
3	28		已收件
11	25		已收件
8	27		已收件
8	30		已收件
6	22		已收件

4、審查狀態 110/5/25 (二) 12:00起 查詢審查狀態

- 免試生之姓名為全名顯示
- 狀態：審查中、審查通過、審查不通過-註明原因

班級	座號	姓名	審查狀態	原因
6	8		審查通過	--
6	12		審查通過	--
11	32		審查通過	--
4	22		審查通過	--
4	23		審查通過	--
8	29		審查通過	--
11	27		審查通過	--
10	23		審查通過	--
3	28		審查通過	--
11	25		審查中	--
8	27		審查通過	--
8	30		審查通過	--
6	22		審查通過	--

5、志願序送出狀態

110/6/3 (四) 10:00起 查詢免試生志願序送出狀態

- 狀態：確定送出、未確定送出
- 顯示免試生選填志願數
- 匯出志願序送出狀態excel檔
- 匯出全部學生志願表pdf檔(供國中承辦教師可協助學生列印志願表)

列印繳費證明單 收件狀態 審查狀態 **志願序送出狀態** 錄取狀態 報到狀態 個別網路報名狀態

志願序送出狀態

匯出Excel(.xlsx)
匯出全部學生志願表(.pdf)

請輸入身分證號 列印

確定送出 未確定送出 全部

班級	座號	姓名	志願狀態	志願數
6	8		確定送出	7
6	12		確定送出	5
11	32		確定送出	26
4	22		確定送出	1
4	23		確定送出	9
8	29		確定送出	17
11	27		確定送出	2
10	23		確定送出	3
3	28		確定送出	30
11	25		未確定送出	
8	27		確定送出	3
8	30		確定送出	12
6	22		確定送出	7

	A	B	C	D	E
1	班級	座號	姓名	志願送出狀態	志願數
2	10	23		確定送出	3
3	11	25		未確定送出	
4	11	27		確定送出	2
5	11	32		確定送出	26
6	3	28		確定送出	30
7	4	22			
8	4	23			
9	6	12			
10	6	22			
11	6	8			
12	8	27			
13	8	29			
14	8	30			

印表日期：2021/6/08 下午 03:57:55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就讀志願表

就讀國中：○○○○

免試生姓名：○○○ 身分證字號(居留證/入出境證)：*****



志願順序	學校名稱、系科(組)學程名稱	志願代碼
1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智慧自動化工程科	10401
2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財務金融科	11402
3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際貿易科	11404
4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企業管理科	11405
5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資訊管理科	11406
6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精密機械工程科	10701
7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科	10702
8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科	11307

6、錄取狀態

110/6/10 (四) 9:00起至110/7/9 (五) 17:00止

- 免試生之姓名為全名顯示
- 狀態：錄取校科(組)、未錄取
- 匯出錄取狀態excel檔

班級	座號	姓名	錄取校科(組)
3	28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餐飲管理科
4	22		未錄取
4	23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原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數位影視動畫科(臺北校區)
6	8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資訊管理科
6	12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科
6	22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護理科(新店校區)
8	27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餐飲管理科
8	29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護理科(新店校區)
8	30		致理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科
10	23		未錄取
11	27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餐飲管理科
11	32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幼兒保育科
11	25		未錄取

班級	座號	姓名	錄取學校	錄取校科組	錄取狀態
10	23				未錄取
11	25				未錄取
11	27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餐飲管理科	
11	32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幼兒保育科	
3	28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餐飲管理科	
4	22				未錄取
4	23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原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	數位影視動畫科(臺北校區)	
6	12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科	
6	22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護理科(新店校區)	
6	8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資訊管理科	
8	27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餐飲管理科	
8	29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護理科(新店校區)	
8	30		致理科技大學	會計資訊科	

7、報到狀態

110/6/10 (四) 9:00起至110/7/9 (五) 17:00止

- 免試生之姓名為全名顯示
- 狀態：錄取校科(組)、報到、未報到、報到後放棄
- 匯出報到狀態excel檔

報到狀態

匯出Excel(.xlsx)

報到 未報到 報到後放棄 全部

班級	座號	姓名	錄取校科(組)	報到狀態
11	27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餐飲管理科	報到
11	32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幼兒保育科	報到
3	28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餐飲管理科	報到
4	23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原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數位影視動畫科(臺北校區)	報到
6	8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資訊管理科	報到
6	12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科	報到
6	22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護理科(新店校區)	未報到
8	27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餐飲管理科	報到
8	29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護理科(新店校區)	未報到
8	30		致理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科	報到

志願報到狀態 (110)

	A	B	C	D	E	F
1	班級	座號	姓名	錄取校科組	錄取學校	報到狀態
2	11	27		餐飲管理科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報到
3	11	32		幼兒保育科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報到
4	3	28		餐飲管理科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報到
5	4	23		數位影視動畫科(臺北校區)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原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	報到
6	6	12		機械工程科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報到
7	6	22		護理科(新店校區)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未報到
8	6	8		資訊管理科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報到
9	8	27		餐飲管理科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報到
10	8	29		護理科(新店校區)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未報到
11	8	30		會計資訊科	致理科技大學	報到

8、個別網路報名狀態

國中承辦教師可查詢「個別網路報名」免試生之

①收件狀態②審查狀態③志願序送出狀態④錄取狀態⑤報到狀態

班級	座號	姓名	狀態
10	11		已收件
11	21		已收件

免試生查詢系統

序號	系統名稱	說明	開放時間
1	個別網路報名	※系統操作手冊	110年5月17日(星期一)10:00起至 110年5月21日(星期五)15:00止
2	五專優先免試生查詢系統	請用免試生之「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查詢免試生報名收件狀況 110年5月25日(星期二)12:00起至 110年5月27日(星期四)17:00止 查詢免試生審查結果 110年6月1日(星期二)10:00起至 110年6月15日(星期二)17:00止
3	第一次登入時輸入預設通行碼	(預設為身分證後4碼+出生月日4碼)並自行修改通行碼並妥善保管	110年5月24日(星期一)10:00起至 110年6月1日(星期二)17:00止
4	五專優先網路選擇登記志願系統(正式版)	修改通行碼後,請使用修改後的通行碼操作系統	110年6月3日(星期四)10:00起至 110年6月8日(星期二)17:00止
5	分發結果查詢	「身分證字號」(居留證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及「生日」登入查詢	110年6月10日(星期四)09:00起至 110年6月30日(星期三)17:00止

五專優先免試生查詢系統

考生作業系統

1、系統登入

進入免試生查詢系統

登入❶輸入身分證字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❷輸入出生年月日(6碼)

❸驗證碼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五專優先免試生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頁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 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 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 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模式, 最佳瀏覽器解析度為 1024 * 768

請輸入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和驗證碼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input type="text"/>
出生年月日	<input type="text"/> 共6碼, 如民國80年7月8日, 則輸入800708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31066 重新產生驗證碼

進入系統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二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信光大樓5樓) TEL: 02-2772-5333 FAX: 02-2773-1655 E-mail: u_5@mtu.edu.tw

2、查詢收件狀態

110/5/25 (二) 12:00起至 110/5/27 (四) 17:00止

- 免試生之姓名為全名顯示
- 狀態：已收件或未收件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五專優先免試生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登出](#)

[查詢收件狀態](#) [成績查詢](#) [分發結果查詢](#)

免試生:

您的收件狀態為:已收件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TEL : 02-2772-5333 FAX : 02-2773-1655 E-mail : u_5@ntut.edu.tw

3、成績查詢

110/6/1 (二) 10:00成績查詢 (不含國中教育會考及志願序積分)

110/6/4 (五) 15:00成績查詢 (含國中教育會考，但不含志願序積分)

審查狀態**通過**之免試生 可查詢成績且可列印出
不含國中教育會考及含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

審查狀態**不通過**之免試生
系統不產出成績單，顯示不通過之原因

查詢收件狀態 **成績查詢** 分發結果查詢

超額比序總積分

審查狀態:審查通過

免試生	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入境證)	報名身分別	一般生	優待加分比例																																																																									
免試生成績單(不含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及志願序積分)	<p>免試生成績單(不含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及志願序積分)</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積分項目</th> <th colspan="2">多元學習表現</th> <th rowspan="2">技藝優良</th> <th rowspan="2">弱勢身分</th> <th rowspan="2">均衡學習</th> <th colspan="6">國中教育會考</th> <th rowspan="2">超額比序總積分</th> </tr> <tr> <th>競賽</th> <th>服務學習</th> <th>國語</th> <th>英語</th> <th>數學</th> <th>自然</th> <th>社會</th> <th>寫作測驗</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一般生分項目積分</td> <td>0.00</td> <td>15.00</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特種身分生分項目積分</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一般生主項目積分</td> <td>15.00</td> <td></td> <td>3.00</td> <td>0.00</td> <td>21.00</td> <td colspan="6">-</td> <td>39.00</td> </tr> <tr> <td>特種身分生主項目積分</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 colspan="6">-</td> <td>-</td> </tr> </tbody> </table>				積分項目	多元學習表現		技藝優良	弱勢身分	均衡學習	國中教育會考						超額比序總積分	競賽	服務學習	國語	英語	數學	自然	社會	寫作測驗	一般生分項目積分	0.00	15.00	-	-	-	-	-	-	-	-	-	-	特種身分生分項目積分	-	-	-	-	-	-	-	-	-	-	-	-	一般生主項目積分	15.00		3.00	0.00	21.00	-						39.00	特種身分生主項目積分	-		-	-	-	-						-
積分項目	多元學習表現		技藝優良	弱勢身分		均衡學習	國中教育會考						超額比序總積分																																																																
	競賽	服務學習			國語		英語	數學	自然	社會	寫作測驗																																																																		
一般生分項目積分	0.00	15.00	-	-	-	-	-	-	-	-	-	-																																																																	
特種身分生分項目積分	-	-	-	-	-	-	-	-	-	-	-	-																																																																	
一般生主項目積分	15.00		3.00	0.00	21.00	-						39.00																																																																	
特種身分生主項目積分	-		-	-	-	-						-																																																																	

* 如對採計積分成績(不含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及志願序積分)有疑問者，得填寫簡章第165頁附表一「成績複查申請表」，於110年6月1日(星期二)10:00起至110年6月2日(星期三)12:00前，以傳真方式(傳真電話02-2773-8881)申請複查，同時以電話(02-2772-5333、02-2772-5182轉210)複諮，逾期不予受理，複查結果由本委員會以電話或書面方式回覆。

免試生成績單(含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但不含志願序積分)

積分項目	多元學習表現		技藝優良	弱勢身分	均衡學習	國中教育會考						超額比序總積分
	競賽	服務學習				國語	英語	數學	自然	社會	寫作測驗	
一般生分項目積分	0.00	15.00	-	-	-	B**	B	B**	B*	A	4	-
特種身分生分項目積分	-	-	-	-	-	4.00	2.00	4.00	3.00	5.00	0.60	-
一般生主項目積分	15.00		3.00	0.00	21.00	18.60						57.60
特種身分生主項目積分	-		-	-	-	-						-

注意事項：上述成績均不含志願序積分；確定的分發順位須俟免試生填報志願結果，取得志願序積分後，再重新排定各志願科(組)分發順位，才是確定的分發順位。
※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總積分及線程表，請至「免試查詢」查詢。

查詢收件狀態 **成績查詢** 分發結果查詢

審查狀態:審查不通過 審查結果說明:報名資格不符

查詢收件狀態 **成績查詢** 分發結果查詢

審查狀態:審查不通過 審查結果說明:未依簡章所訂之報名時間完成資料繳寄。



免試生查詢系統

4、分發結果查詢 110/6/10 (四) 9:00起

- 分發結果：錄取之校科(組)、未錄取之原因
- 若錄取第1志願序，其第2志願序以後僅顯示志願序(反灰)
- 若未錄取，分發結果顯示「未錄取，未達錄取標準」

查詢收件狀態 成績查詢 **分發結果查詢**

免試生	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入出境證)	報名身分別	一般生

1. 同分比序項目及順序請參閱簡章第13頁。
 2. 因同分比序未錄取者，請至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網站「考生資訊」自行參閱各科(組)最低錄取標準表。
 3. 因同分比序凡獲分發之錄取生，須於 **110 年 6 月 15 日 (星期二) 15:00 前**，依所錄取招生學校規定之報到方式於期限內進行報到，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者，取消錄取資格，錄取生不得異議。錄取生請務必詳閱所錄取招生學校「錄取生報到相關資訊」之規定(簡章第20至62頁)，或向所錄取學校查詢。
 4.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依簡章第169頁附件三「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報到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 **110 年 6 月 15 日 (星期二) 15:00 前** 傳真並同時以電話確認後(聯絡電話參考簡章第20至62頁)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至錄取學校辦理。
 5.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違者取消其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資格。

列印分發結果

志願序	校科(組)	一般生 超額比序總積分	一般生 最低錄取標準	分發結果
1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護理科	83.60	83.40	錄取
2	歐陽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護理科			
3	歐陽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長期照顧與健康促進管理科			

查詢收件狀態 成績查詢 **分發結果查詢**

免試生	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入出境證)	報名身分別	原住民

1. 同分比序項目及順序請參閱簡章第13頁。
 2. 因同分比序未錄取者，請至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網站「考生資訊」自行參閱各科(組)最低錄取標準表。
 3. 因同分比序凡獲分發之錄取生，須於 **110 年 6 月 15 日 (星期二) 15:00 前**，依所錄取招生學校規定之報到方式於期限內進行報到，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者，取消錄取資格，錄取生不得異議。錄取生請務必詳閱所錄取招生學校「錄取生報到相關資訊」之規定(簡章第20至62頁)，或向所錄取學校查詢。
 4.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依簡章第169頁附件三「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報到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 **110 年 6 月 15 日 (星期二) 15:00 前** 傳真並同時以電話確認後(聯絡電話參考簡章第20至62頁)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至錄取學校辦理。
 5.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違者取消其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資格。

列印分發結果

志願序	校科(組)	一般生 超額比序總積分	特種生 超額比序總積分	一般生 最低錄取標準	特種生 最低錄取標準	分發結果
1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護理科	78.80	86.68	85.10	106.11	未錄取，未達錄取標準
2	弘光科技大學-護理科	78.80	86.68	83.10	105.03	未錄取，未達錄取標準
3	文華外語大學-英國語文科	78.80	86.68	86.60	108.55	未錄取，未達錄取標準
4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科	78.80	86.68	85.10	105.44	未錄取，未達錄取標準
5	國立臺灣護理專科學校-護理科	78.80	86.68	83.40	104.09	未錄取，未達錄取標準

四

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練習版:110/5/24 (一) 10:00起至 110/6/1 (二) 17:00止

正式選填110/6/3 (四) 10:00起至 110/6/8 (二) 17:00止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10學年度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國中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1. 最新消息
 - 防疫應變專區
 - 重大變革事項
 - 考生資訊
 - 國中學校資訊
 - 委員學校資訊
 - 其他資訊
2. 招生學校
3. 規章辦法
4. 重要日程
5. 常見問題
6. 簡章查詢與下載
7. 簡章購買方式
8. 下載專區
9. 統計資料
10. 相關網站連結
11. 考生作業系統
12. 國中學校作業系統
13.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14. 歷年資料

序號	系統名稱	說明	開放時間
1	個別網路報名	※系統操作手冊	110年5月17日(星期一)10:00起至 110年5月21日(星期五)15:00止
2	五專優先免試生查詢系統	請用免試生之「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及「生日」登入查詢	查詢免試生報名收件狀況 110年5月25日(星期二)12:00起至 110年5月27日(星期四)17:00止 查詢免試生審查結果 110年6月1日(星期二)10:00起至 110年6月15日(星期二)17:00止
3	五專優先免試生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練習版)	1. 輸入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2. 輸入出生年月日共6碼 3. 第一次登入時輸入預設通行碼 (預設為身分證後4碼+出生月日4碼) 並自行修改通行碼並妥善保管	110年5月24日(星期一)10:00起至 110年6月1日(星期二)17:00止
4	五專優先免試生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正式版)	修改通行碼後，請使用修改後的通行碼操作系統 ※系統操作手冊	110年6月3日(星期四)10:00起至 110年6月8日(星期二)17:00止
5	分發結果查詢	「身分證字號」(居留證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及「生日」登入查詢	110年6月10日(星期四)09:00起至 110年6月30日(星期三)17:00止

考生作業系統

五專優免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96

1、系統登入

進入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 登入 ① 輸入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 ② 輸入出生年月日(6碼)
- ③ 輸入預設通行碼
- (首次登入請先使用預設通行碼-身分證後4碼+出生月日4碼)
- ④ 驗證碼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五專優免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或Firefox瀏覽器，最佳瀏覽器解析度為 1024 * 768。

注意事項

1. 選填登記志願【正式版】時程：110年6月3日(星期四) 10:00至110年6月8日(星期二) 17:00止
2. 首次使用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時，請先登入重新「設定通行碼」，由免試生自行設定通行碼，設定僅限1次。
3. 進入選填登記志願系統須輸入通行碼，請免試生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免試生自行負責。
4. 通行碼遺忘須申請補發，以1次為限。通行碼補發申請表請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input type="text"/>
出生年月日	<input type="text"/> ex:920101
通行碼	<input type="text"/> 預設為身分證後4碼+出生月日4碼(共8碼)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64001 重新產生驗證碼

進入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

2、設定新通行碼

免試生**首次**上網選填登記志願時，先以**預設通行碼**登入後，須**自行設定通行碼**，設定完成後請儲存或列印通行碼設定表並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提供給他人使用，如果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免試生自行負責。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免免試入學招生

五專優免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或Firefox瀏覽器，最佳瀏覽器解析度為 1024 * 768。

注意事項

1. 選填登記志願【正式版】時程：110年6月3日(星期四) 10:00至110年6月8日(星期二) 17:00止
2. 首次使用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時，請先登入重新「設定通行碼」，由免試生自行設定通行碼，設定僅限1次。
3. 進入選填登記志願系統須輸入通行碼，請免試生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免試生自行負責。
4. 通行碼遺忘須申請補發，以1次為限。通行碼補發申請者請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

身分證統一編號 (原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input type="text"/>
出生年月日	<input type="text" value="920101"/> ex:920101
通行碼	<input type="text" value="*****"/> 預設為身分證後4碼+出生月日4碼(共8碼)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value="73244"/> <input type="text" value="73244"/> 重新產生驗證碼

進入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

先輸入預設通知碼登入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免免試入學招生

五專優免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或Firefox瀏覽器，最佳瀏覽器解析度為 1024 * 768。 [登出](#)

自行設定通知碼

第一次登入請設定您的通行碼(密碼)

新通行碼(密碼)	<input type="text"/>	最多10碼
確定通行碼(密碼)	<input type="text"/>	最多10碼

確定設定通行碼

四 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3、列印、儲存設定通行碼

- 免試生自行設定通行碼確定後，請**儲存或列印**通行碼設定表並妥善保存。
- 免試生自設通行碼**遺忘**時，請於每日8:30至16:30，**檢具國民身分證(居留證或入出境許可證)、健保卡影印本**申請補發，以1次為限。
- 忘記**通行碼申請切結書**請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下載，填妥資料、黏貼雙證件影印本，傳真(02-2773-8881)至本委員會，傳真後並以電話(02-2772-5333)確認。

第一次登入請設定您的通行碼(密碼)	
新通行碼(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最多10碼
確定通行碼(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最多10碼
1 確定設定通行碼	

第一次登入請設定您的通行碼(密碼)	
新通行碼(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最多10碼
確定通行碼(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最多10碼
確定設定通行碼	
2 列印通行碼(密碼)	3 進入志願序選填

儲存、列印通知碼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網路填選志願通行碼	
免試生：	王**
通行碼：	<input type="password"/>
2	
注意事項： 1. 通行碼切勿提供他人使用，如果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免試生自行負責。 2. 免試生自設通行碼遺忘時，請於每日8:30至16:30，檢具國民身分證(居留證或入出境許可證)及健保卡等雙證件影印本申請補發，以1次為限。 3. 通行碼補發申請表格請自行上網下載(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填妥後連同國民身分證(居留證或入出境許可證)及健保卡等雙證件影印本傳真至本委員會，資料不齊全不受理，傳真後並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 4. 補發申請受理後至少需30分鐘作業時間，若因此造成免試生無法於規定時間內完成網路填選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一律不得要求本委員會給予補救，後果概由免試生自行負責。 5. 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選填登記志願，逾期概不受理。志願選填資料確定送出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新選填登記志願。 6. 使用系統上有任何疑問，請洽詢本委員會【電話(02)2772-5333轉222、210】	

4、閱讀選填登記志願規定說明

免試生登入選填登記志願系統後，請詳讀「選填登記志願規定說明」，以免權益受損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五專優免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或FireFox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登出

選填登記志願規定說明

免試生登入本系統，事關免試生權益，請詳細閱讀下列說明。

1.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時間為 110 年 6 月 3 日 (星期四) 10:00 起至 110 年 6 月 8 日 (星期二) 17:00 止
2. 至多選填30個志願。
3. 免試生須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儲存後並確定送出。
4. 通行碼請妥善保存，切勿提供他人使用，如果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免試生自行負責。
5. 選填登記志願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免試生在確定送出前，務必審慎考慮。
6. 若未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者，視同未上網填選登記志願，放棄參加分發，請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志願序。 ※請注意，暫存志願不代表確定送出。
7. 志願表列印後，請應屆畢業生及家長(監護人)簽名，並於 110 年 6 月 10 日 (星期四) 前繳交給國中承辦老師備查(非應屆畢業生及同等學力者，請自行留存)。

詳讀規定說明後，請勾選 本人已詳細閱讀上列規定說明，並同意遵守上列規定。

同意，開始選填登記志願

5、選填志願及順序(1/6)

提醒：免試生可就各招生學校各科(組)選填登記為志願，最多以30個為限

查詢五專
招生學校
帶出科(組)
資訊

免試生: 王**

注意事項

1.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時間：110年6月3日(星期四) 10:00 起至 110年6月8日(星期二) 17:00 止
2. 至多選填 30 個志願。
3. 免試生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儲存後並確定送出。
4. 選填登記志願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以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免試生在確定送出前，務必審慎考慮。
5. 若未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者，視同未上網填選登記志願，放棄參加分發，請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志願序。 ※請注意，暫存志願不代表確定送出。
6. 志願表列印後，請應屆畢業生及家長(監護人)簽名，並於 110年6月10日(星期四) 前繳交給國中承辦老師備查(非應屆畢業生及同等學力者，請自備)
7. 志願選填範例，如(有,24,1,1,1,1,1,1,1)表示為(有無採計會考成績,一般生名額,大陸長探生名額,原住民名額,身障生名額,派外子女名額,境外科技子女名額,僑生名額,退伍軍人名額)。

114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可選填登記志願	新增	已選填志願
11401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會計與資料科學科(有,40,0,0,0,0,0,0,0,0)	<input type="button" value="→"/>	
11402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財務金融科(有,40,0,0,0,0,0,0,0,0)	<input type="button" value="↑"/>	
11403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財政稅務科(有,40,0,2,0,0,0,0,0,0)	<input type="button" value="↓"/>	
11404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際貿易科(有,40,0,0,0,0,0,0,0,0)	<input type="button" value="←"/>	
11405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企業管理科(有,40,0,0,0,0,0,0,0,0)		
11406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資訊管理科(有,40,0,0,0,0,0,0,0,0)		
11407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應用外語科(有,40,0,0,0,0,0,0,0,0)		

舉例說明

志願代碼:11401
招生學校: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科(組)名稱:會計與資料科學科
是否採計會考:有
招生名額:一般生 40
大陸長探生 0
特種生 0

四 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5、選填志願及順序(2/6)

①

① 選擇招生學生，點選查詢

② 選擇科(組)

③ 點選新增，移至右方暫存區

④ 已選填志願暫存區

⑤ 選點暫存區之志願

⑥ 志願順序排序上下移動

⑦ 移除志願

四 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5、選填志願及順序(3/6)

選填登記志願後，可點選暫存志願，右方會顯示:暫存就讀志願順序成功

暫存志願不代表確定送出，若未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者，亦視同未上網選填登記志願，放棄參加分發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interface for selecting and saving preferences. At the top, there is a dropdown menu with '207 輔英科技大學' and a '查詢' button. Below this, the interface is divided into two main sections: '可選填登記志願' (Available Preferences) on the left and '已選填志願' (Selected Preferences) on the right. The '已選填志願' section contains a list of 15 preferences, each with a university name, department, and a set of numbers in parentheses. Between the two sections are four buttons: '新增' (Add) with a right arrow, '上移' (Move Up) with an up arrow, '下移' (Move Down) with a down arrow, and '移除' (Remove) with a left arrow. At the bottom of the interface, there are two buttons: '暫存志願' (Save Preferences) and '志願序檢核及確定送出志願序' (Check and Submit Preference Order). A red dashed box highlights the '暫存志願' button and the '志願序檢核及確定送出志願序' button, with a message: '暫存就讀志願序成功，暫存志願不代表確定送出，請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志願序。'

提醒：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選填登記志願並送出，逾期概不受理。

四 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5、選填志願及順序(4/6)

注意事項	志願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時間：110年6月3日(星期四) 10:00起至110年6月8日(星期二) 17:00止。 2. 至多選填30個志願。 3. 免試生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儲存後並確定送出。 4. 選填登記志願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免試生在確定送出前，務必審慎考慮。 5. 若未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者，視同未上網填選登記志願，放棄參加分發，請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志願。 ※請注意，暫存志願不代表確定送出。 6. 志願表列印後，請應屆畢業生及家長(監護人)簽名，並於110年6月10日(星期四)前繳交給國中承辦老師備查(非應屆畢業生及同等學力者，請自行留存)。 	志願順序1-11407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應用外語科(有,40,0,0,0,0,0,0,0,0) 志願順序2-11405國立臺北商業大學企業管理科(有,40,0,0,0,0,0,0,0,0) 志願順序3-11402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財務金融科(有,40,0,0,0,0,0,0,0,0) 志願順序4-24505致理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科(有,93,1,3,1,3,3,3,3,3) 志願順序5-24501致理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科(有,47,1,3,1,2,2,2,2,2) 志願順序6-24502致理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科(有,47,1,3,1,2,2,2,2,2) 志願順序7-24605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科(無,56,0,2,2,2,2,2,2,2) 志願順序8-24002醒吾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科(無,11,0,1,1,1,1,1,1,1) 志願順序9-23905臺北城市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科(無,30,0,1,1,1,1,1,1,1) 志願順序10-11305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科(有,40,1,1,1,1,1,1,1,1) 志願順序11-11304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科(有,72,1,2,2,2,2,2,2,2) 志願順序12-11306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日語科(有,40,1,1,1,1,1,1,1,1) 志願順序13-11303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科(有,72,1,2,2,2,2,2,2,2) 志願順序14-24101文藻外語大學英國語文科(有,105,0,3,3,3,3,3,3,3) 志願順序15-20703輔英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科(有,78,1,2,1,1,1,1,1,1)

列印暫存志願
(僅供檢核列印用，提醒您尚未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確定送出，請進行下一步，輸入以下驗證資料)

免試生在確定送出志願前，可點選「列印暫存志願**」鈕檢核確認志願順序**

確定送出

提醒您尚未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印表日期：2021/6/4 下午 02:31:53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就讀志願表(暫存檢核用)
提醒您尚未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就讀國中:****國中
免試生姓名:王** 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入出境許可證號):

志願順序	學校名稱、系科(組)學程名稱	志願代碼
1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應用外語科	11407
2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企業管理科	11405
3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財務金融科	11402
4	致理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科	24505
5		24501
6		24502
7		24605
8		24002
9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科	23905
10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科	11305
11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科	11304
12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日語科	11306
13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科	11303
14	文藻外語大學-英國語文科	24101
15	輔英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科	20703

此為暫存檢核用，請檢核確認志願順序

注意事項:

1. 本表為免試生選填登記志願【暫存檢核】，暫存志願不代表確定送出，此為【非正式志願表】，提醒您尚未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2. 請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檢核確認志願順序，且務必於110年6月8日(星期二) 17:00前至「選填登記志願系統」點選【確定送出】，志願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確定送出前，務必審慎考慮。

第1頁，共1頁

四 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5、選填志願及順序(5/6)

注意事項	志願順序								
<p>1.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時間：110年6月3日(星期四) 10:00起至110年6月8日(星期二) 17:00止</p> <p>2. 至多選填30個志願。</p> <p>3. 免試生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儲存後並確定送出。</p> <p>4. 選填登記志願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免試生在確定送出前，務必審慎考慮。</p> <p>5. 若未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者，視同未上網填選登記志願，放棄參加分發，請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志願順序。※請注意，暫存志願不代表確定送出。</p> <p>6. 志願表列印後，請應屆畢業生及家長(監護人)簽名，並於110年6月10日(星期四)前繳交給國中承辦老師備查(非應屆畢業生及同等學力者，請自行留存)。</p>	<p>志願順序1-11407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應用外語科(有,40,0,0,0,0,0,0,0,0)</p> <p>志願順序2-11405國立臺北商業大學企業管理科(有,40,0,0,0,0,0,0,0,0)</p> <p>志願順序3-11402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財務金融科(有,40,0,0,0,0,0,0,0,0)</p> <p>志願順序4-24506致理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科(有,93,1,3,1,3,3,3,3,3)</p> <p>志願順序5-24501致理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科(有,47,1,3,1,2,2,2,2,2)</p> <p>志願順序6-24502致理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科(有,47,1,3,1,2,2,2,2,2)</p> <p>志願順序7-24605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科(無,56,0,2,2,2,2,2,2,2)</p> <p>志願順序8-24002醒吾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科(無,11,0,1,1,1,1,1,1,1)</p> <p>志願順序9-23905臺北城市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科(無,30,0,1,1,1,1,1,1,1)</p> <p>志願順序10-11305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科(有,40,1,1,1,1,1,1,1,1)</p> <p>志願順序11-11304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科(有,72,1,2,2,2,2,2,2,2)</p> <p>志願順序12-11306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日語科(有,40,1,1,1,1,1,1,1,1)</p> <p>志願順序13-11303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科(有,72,1,2,2,2,2,2,2,2)</p> <p>志願順序14-24101文藻外語大學英國語文科(有,105,0,3,3,3,3,3,3,3)</p> <p>志願順序15-20703輔英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科(有,78,1,2,1,1,1,1,1,1)</p>								
<p>列印暫存志願</p> <p>(僅供稽核列印用，提醒您尚未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確定送出，請進行下一步，輸入以下驗證資料)</p>									
<p>請輸入以下驗證資料</p> <p>請確定您的志願順序，確定無誤後請再次輸入帳號密碼確定送出，請注意，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修改。</p>	<p>確認所選填之志願及志願順序是否無誤</p>								
<table border="1"><tr><td>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td><td><input type="text"/></td></tr><tr><td>出生年月日</td><td><input type="text"/></td></tr><tr><td>通行碼</td><td><input type="text"/></td></tr><tr><td>驗證碼</td><td><input type="text" value="77524"/></td></tr></table>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input type="text"/>	出生年月日	<input type="text"/>	通行碼	<input type="text"/>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value="77524"/>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input type="text"/>								
出生年月日	<input type="text"/>								
通行碼	<input type="text"/>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value="77524"/>								
<p>確定送出</p>									
<p>返回上一頁</p>									

**志願未確定送出
皆可返回修改志願及順序**

1

確認志願順序選填無誤後，須輸入：

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通行碼及驗證碼

即可點選**確定送出**

2

注意

確定送出即不可修改志願及順序

四 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5、選填志願及順序(6/6)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五專優免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或Firefox瀏覽器，最佳瀏覽器解析度為 1024 * 768。

『您已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志願表列印後請應屆畢業生及家長(監護人)簽名，並於 110 年 6 月 10 日 (星期四) 前繳交給國中承辦老師備查(非應屆畢業生及同等學力者請自行留存)。

列印(儲存)就讀志願表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二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興光大樓5樓) TEL: 02-2772-5333 FAX: 02-2773-1655 E-mail: u_56@ntut.edu.tw

畫面顯示

您已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訊息，並產生就讀志願表，才算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程序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就讀志願表**

就讀國中:****國中

免試生姓名:王** 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入出境許可證號):

C8AD432DF9BD29B5374048B43647FF1B

志願順序	學校名稱、系科(組)學程名稱	志願代碼
1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應用外語科	11407
2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企業管理科	11405
3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財務金融科	11402
4	致理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科	24505
5	致理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科	24501
6	致理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科	24502
7	宏國技術學院-應用外語科	24605
11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科	11304
12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日語科	11306
13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科	11303
14	文藻外語大學-英國語文科	24101
15	輔英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科	20703

注意事項:

1. 本表請應屆畢業生及家長(監護人)簽名後，於110年6月10日(星期四)前繳交給國中承辦老師備查(非應屆畢業生及同等學力者請自行留存)，並務必下載儲存至電腦及列印妥善保存。
2. 免試生如對就讀志願序統一發給結果提出疑義時，應檢具簡章附表二「分發結果複查申請表」，連同本表一併檢附辦理，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免試生簽名 (請自行簽名) 家長(監護人)簽名 (請自行簽名)

第1頁,共1頁

志願表繳回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免試生自存一份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簡報完畢 敬請指教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電話：(02) 2772-5333、2772-5182

傳真：(02) 2773-8881、2773-1722

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u5/>

E-mail：u_5@ntut.edu.tw

